

田思散文小说选

◎田思著◎



砂劳越华族文化协会赞助出版丛书

⑫



田恩散文小说选



湖南文艺出版社



田思散文小说选

田

思 著



砂朥越华族文化协会赞助出版丛书⑫



田思（右）与史学家刘子政（中）及蔡宗祥合摄于砂朥越华族文化协会第一届新书推介典礼上。

目 录

散文卷

燕洞去来	1
桥	8
路亭	11
加帛镇之晨	14
「为情造文」与「为文造情」	18
长屋里的魔术师	21
在园丁马登家里	26
走向长屋	32
宝刀的故事	36
朝气	40
黄梨镇之晨	42
晨操	44
海隅知音	46
养生无术	49
春笈	51
与时间拚搏	54
父亲与粥	57
无聊	59
蝙蝠阵	62
竹与藤	63
砂勝越河	65

目 录

跳「弄迎」	67
五脚基	69
阳光来访	71
铁马进行曲	73
中秋夜话	75
青春交响曲	78
落叶对根的情意	80
茅草的故事	82
寻寻觅觅才女书	84
快乐的周末	88
星期日市集	91
龙鳞蕨	94
流动的风俗画	96
一析〈打一桨粼粼的波光〉	
负面的现象	99

小说卷

讨海人家	101
夜	115
河沙	129

散文卷

目 录

跳（耳边）	67
春野基	68
阳光采访	71
铁马进行曲	73
中秋夜话	75
青春交响曲	78
落叶对根的情话	80
芳草情	82
手牵手	84
快乐的周末	88
假期日记	91
龙鳞鼓	94
流动的风景	96
一瞥（从军舰的波光）	99
负面的理想	99
小说卷	
讨海人家	101
夜	115
河沙	129

燕洞去来

名闻遐迩的尼亚石洞，位于砂朥越第四省境内，自从考古学家在这里发现了五万年前婆罗洲先民的骸骨和各种石器时代的遗物后，它便成为一个具有考古价值和旅游价值的胜地。

据说尼亚石洞有八个以上的主洞和无数的小洞，因为石洞中有千千万万的燕子筑窝栖息，而成为婆罗洲著名土产——燕窝的生产地之一，故此又名「燕洞」。过去一些曾到过尼亚洞的人，总喜欢把他们的旅程描上一层神秘的色彩并增添些许惊险的味道，使没有去过的人感到好奇，刺激和生出无限的向往。

一个假期，我和几位年轻朋友趁着到第四省新兴重镇民都鲁作客之便，在转机赴美里途中，特地到尼亚石洞游历了一趟。

离开民都鲁约七十五哩的石山(Batu Niah)，是我们「探险」的出发地点。这天早晨我们从向导老蔡的家启程，先乘

车到一个凉亭，再从凉亭走了约十分钟的小径，便到达一个渡口。晨光下一条浊黄色的河流静静地在我们的脚边流淌，两岸是青翠的热带树林，几座马来人的「亚答」屋疏落地散布着，是一幅构图绝妙的水彩画。我们在渡口等了好一会，才有一个小女孩划着一只很小的舢舨缓缓地从上游荡过来。

乘舢舨到了对岸，那儿有一间卖饮料和杂货的小店，临河而建。这里也是小径的路口，我们就由此处进山。这是一个静谧的早晨，路上还没有什么行人。小径在密林中转来弯去，不断有鸟声从许多参天的老树和苍翠的胶林漏出，有时还夹杂一两下「吱吱」的猴叫声。在这座半原始的森林中走着，我们不禁兴起一种蛮荒历险的感觉，许多小说电影中涉荒探秘的情节和镜头，很自然地在脑海中一一涌现。

我们就这样带着兴奋而新奇的心情走着。路的后半段是一条长长的木板桥道。这桥道很特别，离地约三四尺，用两片二寸厚木板铺成桥身，木板一直连接着铺过去，桥身也就一直跨过地面、小溪、水沟等，向山脚绵亘。桥板侧边各用三寸方木夹住；还有桥栏扶手，也是同三寸方木连接而成。据说这桥板道是由政府提供木料，由当地土著建成，方便甘榜居民，游客及考古人员来往。这种离地的木板道走起来既方便，行人也可免受水蛭虫蚁蛇类的侵袭，又可避免水涨时浸水，可说是一种很好的设计。

我们越走越接近山脚，不时可看到大块的石壁和深凹进去的岩洞，一条小溪就沿着岩壁流出。据老蔡说，当这条小溪涨水时，可用小船运载鸟粪出山。尼亚的岩洞中栖息着数以百万计的燕子，这些燕子所排泄的鸟粪积在地上形成一层「粪泥」，可作肥料之用。所以当地居民不时到岩洞中铲取鸟粪，装在麻袋中运出售卖。

由木板道走到山麓边有一个栅门，这栅门建在两旁的石壁之间，用柱子搭成。距离栅门一两百码处便是燕洞的「外洞」，这是进山的第一个洞口。上「外洞」的路都是沿山崖而建，仅容一二人的崖边过道，有些地方用木架撑住崖壁，防备崖壁上的石头塌下来。这里的石灰岩的确有很多处受风化作用而显得摇摇欲坠。我们在崖边遇到两个年轻的达雅人背着燕窝从洞中出来。他们把盛着燕窝的麻袋靠在大岩石上，稍作歇息。其中一个达雅人只有十一二岁，但也一样背了一大袋。他歇了一会儿，把麻袋的带子往额上一撑，便迳直下山了。

「外洞」很宽敞，地上满是鸟粪。里面有达雅人搭棚而居。他们的棚子都很简陋，没有屋顶，但其旁有厨房，厕所等。洞中有二口水井，三面用矮矮的铁丝网围住。井水只有一两尺深，很清洁；水是由石缝间流出的，据说从不曾干涸。这两口井一作食用，一作洗东西用。

由「外洞」再走不远，经过一条栈道，便抵达「大洞」(Great Cave)。由于洞顶石壁滴水，恍如下雨，故此栈道上建有遮盖，形成一道长廊。「大洞」即是尼亚的主洞，有人曾估计它有八百多尺宽，二百多尺高，洞中面积约二十七亩，还不包括其他旁通的小洞和罅穴。

大洞的进口处，是石器时代先民的葬地旧址。这片葬地已被妥善挖掘，考古人员早已把在此处掘到的人类骸骨、贝壳、石刀、陶器、鱼骨、兽骨等，经研究后悉数收藏于砂朥越博物院內，并按其原状造了一个尼亚石洞的模型。该模型成为外国游客趋之若鹜的参观目标。在先民葬地的原址上，我们可看到墓碑型的石头和石垣。地上插有许多木牌，标名骸骨发现之所在，其四周围以绳子。对着这个先民躺下的地

方，思想仿佛回到湮远的史前时代，想象着我们人类的祖先怎样在这里过着茹毛饮血的穴居生活，不禁兴阵阵思古之幽情。我们的婆罗洲总算在人类进化的历史上，留下一个鲜明的记号！环顾洞内，只见石壁多呈奇形怪状，石笋与石钟乳林立，构成一副奇幻的景象。

大洞的左侧，有一片凹下去的坡谷，一块硕大无朋的蘑菇型岩石赫然矗立在坡上。巨石旁有一幢白色的木板屋，屋子是高脚的，柱子深入地基的岩石中；这就是前砂朥越博物院院长，著名考古学家汤·哈里逊(Tom Harrison)当年在这里工作时所住的屋子。

我们沿着大洞的左侧走下坡谷，越深入越暗，我们虽带有手电筒及煤油瓶的火炬，可是也只能照见脚下三四尺之地，在这种黑暗的氛围中走着，令人有阴森森的感觉。我们沿路看到许多山民采燕窝的架子。这些架子有两种，一种是用长竹竿竖插在地上，用竖韧的藤从各个方向拉紧，藤的另一头紧拴在地上，看去很像轮船的桅杆。这些竹竿一支支地密布着，宛如海港上一片桅杆的森林。另一种架子是以作椒柱的盐木钉建，加木栓连接盐柱，高达十多丈，悬空吊着，上端插在岩壁顶上（真不知它们是怎样被安上去的！）在这些竹竿和盐柱靠近洞顶的地方，都有几条横木架在石壁之间的凹陷处。采燕窝的山民就从直立的柱子爬上顶端，站在横木上用细长的竹竿去捅壁上的燕窝，捅下后再逐个去拾取。这是一种非常危险的工作，必须具有马戏团艺人走钢索的惊人的平衡技术。过去就曾有一些采燕窝的山民在工作时失去平衡而从高处摔下致死。他们的劳动代价可说是用血汗和生命换来的。燕窝是一种滋补的食品，每两价格从十几元到三十元不等，视其质量而定。物以稀为贵，难怪山民们要冒着生命的

危险去干这种行业。

我们一行人在摸索中行进，铺满鸟粪的洞中地面是湿漉漉、滑溜溜的，每走一步都要将鞋底扣紧地面，而且经常要从倾斜的石块上踏过。走了数十分钟的下坡路，便望见前面一个透着青光的出口。洞口的青光渐亮，我们也走完坡谷而改为上攀了。

洞口外阳光灿烂，一个豁然开朗的境界展现在我们面前，这是半山腰的一个悬崖，崖下是苍翠的森林，崖边怪石嶙峋，石钟乳滴水不断，这里可说是明暗两个世界的交界。在攀上悬崖时，我们须从仅容一人的石壁缝隙钻过。向导一马当先，上了崖壁，还伸手要帮我们一把。我们几个虽然已经汗流浹背，气喘吁吁，此时也不甘示弱，壮起胆子，鱼贯而上。我攀过树根，手拉蔓藤，腰靠岩壁，临崖下瞰，只见一片莽莽榛榛的森林在几百丈深的崖底展开，远处隐约露出几处屋顶。向导说，那是工务局施工人员的临时宿舍。贯串美里和民都鲁的美民公路，就盖覆在这一片茂密的森林底下。回顾我们立脚的地方，是一个陡峭的悬崖，突出的岩壁和横杈而出的树枝葛藤，将我们的来路遮住。脚下离崖边只有二三尺之距，只要一脚踏空，很可能会摔下百丈深崖之底。向导告诉我们，燕洞的大洞共分三层，这里是第一层的顶点，再上去还有第二层及第三层；一层比一层高。我们站立处的尽头是一个没有通路的矮洞穴，要上第二层必须从别处的崖壁攀上去。只有那些常来拿鸟粪的人，才熟悉通路。由于这一带悬崖峭壁，险峻陡峻，而且岩洞特别多，据说大小共有几百个，所以根本无人能一一到过。

我们在崖上瞭望够后，便下崖在洞口处休息，取出带来的干粮清水，充饥解渴。这时才注意到此处真是「别有洞天」

活像「西游记」所描写的花果山水帘洞的景象，只是缺少一道飞泻的瀑布。这里的石块、石钟乳、石笋，形状颜色可说是千奇百怪，有的像树根，有的像桌面，有的像龙身，有的像鸟嘴，有的像鱼头，令人赏心悦目。而且石壁间不断有水花溅出，丝丝凉意扑面而来。一道涓涓细流在石壁底下渗过，终于渗出一条水道，汇成外面的小溪。休息过后，我们在此处摄取了几个有趣的镜头，便从另一侧走下坡谷。

回程再经过漆黑的燕洞内部，这一段路跟来时的不同，而且更陡斜难走。我们沿着坡谷底的木板梯拾级而上，又经过湿漉漉、滑溜溜的「粪泥」地面。燕子在黑暗中啁啾，不时从头顶掠过。有几个老年的马来人，拿着火把，捡拾掉在地上的燕窝。

由于地上满是刚排泄的鸟粪，我们虽然走得小心翼翼，但还有几个人先后滑倒了，身上沾满泥土、鸟粪和汗水的混合物，一团邋遢。这道坡谷的倾斜度很大，而且很长；等到我们走完时已经气喘如牛，汗水把衣服都湿透了，犹如打完一场剧烈的球赛那样的疲劳。

上了坡谷，那间哈里逊的白色屋子又在望了。原来我们是从一个方向进去，从另一个方向出来。走近屋前一看，发现那屋子已被封闭多时。屋前有一个山民的祭坛，那是他们举行一年一度的祭山仪式用的。燕洞附近的山民在每年三月要「禁山」一段时间，外人不准进入；他们要向山神祈求平安与收获，除了各种传统的仪式外，还有唱歌跳舞，一连续好多天。他们的祭坛是用海柳木围成，每根海柳木被当中剖成四片，木皮被削成薄薄而卷曲的一瓣瓣，就像一束金黄色的禾秆。每根海柳木的上端都放着一粒鸡蛋。祭坛旁边有简陋的桌椅，供人坐息，也是用一条条的木架成的。

我们在祭坛参观了一会，便出洞回去。

已经是中午时分，太阳透过密密的树林撒下光线，仍然使我们感到它的热力。又一次密林中疾走的愉快体验。阳光从树梢筛下来，在地面上构成各种网状的图案。各种鸟类和蝉等昆虫仍然叫得起劲，有一声声低沉的延音，有短促有力的「笃笃」响，也有像铃鼓一样「丁玲玲」撒出一大串碎音的，仿佛组成了一支森林交响乐。而我们却像在交响乐的伴奏下迈步，脚下踏着红红的树胶落叶，发出「沙沙」的声音，有时踏到枯干的断枝，便有一两下「咄咄」的爆裂声响起。偶而有几只白色和黄色的小蝴蝶，从我们脚跟处低飞而过，似乎好意要送我们一程。就让翩翩蝶影长留我的脑海，待日后翻飞起此行的缤纷回忆吧！

初稿于一九七七年四月

桥

在人们需要跨过溪流，渡过江河的地方，就有了桥。桥有许多种，我要写的是记忆中印象深刻的桥；桥的功用大，我赞美的是那曾丰富过我的生活经历的桥。

小时候，住在马来甘榜。在还没有上小学之前，常和姐姐在甘榜中沿路卖东西。姐姐提着盛满冰淇淋的铁壶，我跟在后面。到了「乌鲁」（ulu，即内地，与海滨相对面言）一带，常有许多小溪小沟，甘榜居民把倒下或砍下的椰树干架在中间，就是一道简陋的独木桥了。起初我不敢步行过这种桥，但又不能不过去；只好等姐姐把东西放在对岸，再牵着我的手，摇摇晃晃地走过。几次之后，我自个儿手脚并用，战战兢兢地「挪」过去。慢慢胆子大了，才学姐姐稳稳当地走过。到了后来，我们姐弟两人时常各自头上顶着一大盘的西瓜，健步如飞地走过那些椰树干铺成的桥，沿家去叫卖。幼年时候所遇到的这种桥，不但训练了我的胆子和独立自主的能力，也使我交上了不少甘榜中的马来小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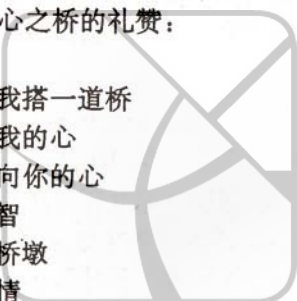
念初中的时候，每逢假期，常和一大群的男女同学，骑着脚车，到十多哩外的马当山区去玩水或去椒园采胡椒。出发的时候经常是在清晨，到了河边，那儿有一座吊桥，大铁索的中间铺以连接的直板，可容行人与脚车通过。我和几个顽皮的小鬼骑着铁马，呼啸一声冲过桥去，得意极了。回望后面，在朝阳映照下，河水泛着金黄色的光；吊桥以优美的弧度悬空挂着，跟在我们后面的同学一身白衣，脚下的轮子以轻巧的姿态滚过微微摇晃的桥面，有的同学嘴里还哼着刚学会的歌曲。这幅生动的剪影，一直铭刻在我的心版上，历久难忘。

几年前，与几个学生到名闻遐迩的第四省尼亚石洞去探险。我们走了很长的的一段山路，那段山路有一部份是连绵不断的木板桥，由考古人员与当地山民合力建成。这木板桥有半哩以上的长度，在沼泽、溪流、密林与岩壁中蜿蜒而过。走在上面，一路猿啼鸟鸣不绝于耳，不时与迎面而来的伊班汉子擦肩而过。他们背负着沉重的麻袋，内盛自岩洞中采集的鸟粪和燕窝，就这样走几个小时的山路，到市镇去售卖。这是他们的日常工作。这道桥给我们带来初履胜地的新奇感，但那些负重的山民却每天安之若素地步行其上；桥，成为他们的生活通道。过了这道长长的木板桥，我们便进入黑黝黝的岩洞寻幽探胜，发思古的幽情去了。

同样是给人便利，城市中的桥，尽管有着钢骨水泥的宏伟结构，甚且经过建筑家的精心设计，但总不如乡野或大自然中的桥那么予人畅心的舒适和美感，那么引入到广阔而生动的世界。所以我始终怀念上述的那几种桥。当然，我们希望每个城市都能在有需要桥的地方建立起一座钢骨水泥的坚固大桥，实现「一桥飞架，天堑变通途」的宏图，以利便交通

与促进两岸的发展。但我们也知道，每一座大桥的建造，都是动用了人民无数的血汗所汇聚的财富。因此，当一座新的钢骨水泥大桥又出现的时候，我们除了欣赏它的巍峨壮观之外，千万别忘了创造了这些财富的劳动人民。

桥，是人类智慧的创造。桥，联系了它两端的世界。桥，促进了人与人之间更多的交往。许许多多巍峨壮观，精心设计的桥梁，都是人类物质文明的产品。但在人类的精神世界，不也需要许多沟通彼此心灵的桥吗？让我录下一首过去所写的诗，作为心之桥的礼赞：



让我搭一道桥
从我的心
通向你的心
理智
是桥墩
热情
是桥身
关怀和勉励
是左右的桥栏
这一道桥
跨过怀疑和猜忌
这一道桥
越过自私和妒嫉
我从这一岸带去
真诚的钻探机
我在那一岸开采
一颗友谊的宝石

（完稿于一九八〇年十二月）

路亭

我赞美亭，不仅是因为它在文学作品中所构成的诗情画意，更主要是因为它在现实生活中的功用和对人们的贡献。

我不赞美在公园或私人庭院中点缀风景的亭，也不赞美在游乐场所供旅客驻足嬉玩，凭栏观赏的亭；哪怕它在构造上设计得雕栏画栋，飞檐碧瓦，甚至绘上五颜六色的装饰图案。我要深深赞美的，是乡村地区最有实用价值的路亭。

乡村的交通，主要是靠双脚。步行几哩乃至十几哩，对于一般乡民来说可是家常便饭。为了在路上暂避风雨炎阳，或歇脚休息，于是在常有人经过的地方或路的分岔处，便出现了路亭。

初时的路亭当然很简陋，有的只是用几根砍来的木柱，支起一个架子，顶上盖几片亚答（注1）就是了。有的在亭子中再铺上几块木板，可以坐卧休息。如果来往的人多，亭子便会建得更宽大一些，更坚固一些，可同时容纳十几二十个人。不管路亭的大小，它通常都是乡民们互助合作的集体

产物。在许多乡村，居民们都有「筑路委员会」的自发性组织。他们群策群力，在大家共同经过的地方开出一条道路，铺上石子；再在每隔相当远的距离建一两个路亭。路面与亭子如果日久损坏了，大家又出钱出力去维修。路亭，成为大家的公物，也成为每个人可以享受到的便利。乡民出门时，总在那儿歇歇脚，抽抽烟；有时碰在一起，还可以谈天聊家常。乡村地区淳朴的民风，人与人之间亲切的关系，在这儿流露无余。

记得好多年前我乡间教书的时候，有时放学后去进行家庭访问，常要步行或骑脚车赶好几哩的路。那一带的港门（注2）很多，几乎每一个港门就有一两个路亭。路经常有分岔，而且到处是差不多一样的胶园和农舍；于是亭子便成了辨别方向的最好标志。当我经过某一座路亭时，常常遇到乡人用脚车推着一包包的胡椒、胶片从园里出来；或从巴刹携着买好的鱼、肉、日常用品等回去。他们在亭子里歇息着，一看见我经过，总会亲热地打招呼，寒喧几句，谈起他们的子弟在学校的情况；临末总忘不了请我到他们的家里坐一坐，假如下次有空的话。就这样，路亭成为我与更多的老乡打交道的地方。

也是在同一个乡区，有一晚我独自下坡，到隔河的市区办点事。回来的时候已经是深夜，不巧天又下大雨。我冒雨来到河边，看见河水湍急地流着，水位高涨，而平时摆渡的舢舨船夫却不见踪影。幸好岸边有一个亭子，可以暂避风雨。我一个人静静地呆在那儿，望着河面上迷蒙的雨线及对岸闪烁着的微弱灯光，一种无助的孤寂感油然而生。一直到听见「款乃」连声，摆渡的老欧伯手操双桨，身披黑色雨衣，船头点着一盏风雨灯，在河中向我招手，我才在惊喜中下了船，

回到寄宿的学校。那一次，我充分体会到「风雨亭」的真正意义，也给我留下一个难以忘怀的印象。

又有一次，带着外地的朋友到离市区六十多哩的达雅长屋去参观。在路口的亭子上遇到许多达雅村民，男女老壮都有。他们背着藤筐，盛着一些粮食和日用品，敢情是在附近商店买了东西要回去。我和他们搭讪，问他们把车子泊在亭子旁边会不会安全。一个纹身的老汉拍拍我的肩膀叫我放心，说这一带的居民绝不会作弄别人的车子的。老汉知道了我们要到长屋去看看，自告奋勇地愿意带路。我们在那儿谈了一会，便随这一群达雅村民进入山路，向他们的长屋进发。一路上，那个叫乌邦的达雅老汉和另外几个同伴一直和我谈得很投机，从最近闹糖荒谈到他们达雅人在日治时代进行抗暴行动的故事。一段长长的山路，就在这些识途老马的带引下轻易地赶完了。乌邦老汉第一个请我们到他屋子里坐；凑巧他的小儿子患腹泻，我们给他吃了一剂随身所带的便药。过后老汉便带我们到各处参观，让我们认识了不少长屋中的生活情形。那一次的访问如此顺利，它的起点——路亭，便是我们与异族朋友互相结识，互相了解的第一个场所。

……路亭，就是曾经这样多次地丰富了我的生活经历，也使我对其功劳衷心感激。我歌颂路亭，我歌颂建造路亭的人。

（一九八一年一月）

注1：一种「亚答树」的叶子，可编葺成片状，以盖屋顶之用。

注2：乡村聚落，当地客籍人称为「港门」。

加帛镇之晨

「当，当，当……」一阵阵悠扬的钟声夹着和谐安详的圣诞歌曲，自高处的教堂传来，轻抚着逆旅中客人的耳膜。起床推开窗户，一片熹微的晨光自窗外漫进来。几只燕子啁啾着在低空飞掠；对面那座五层楼的建筑物，悬挂着五颜六色的灯泡，灯泡的边缘仍泛着一层迷茫的光晕。家家店铺前面，一盏盏纸扎的五角星，红色的灯笼纸上写着「普天同庆」、「福光普照」的毛笔字。这就是加帛镇给一位恰好在圣诞节前夕到来的旅客的第一个早晨印象。

和同伴从旅舍出来，沿着江边的小径步行。一座红色的庙宇首先吸引了我们的视线，那是以「福隆亭」为名的大伯公庙。进庙一看，里面的檐柱、壁画、门匾、题字，样样都透着古色古香、精雕细琢的风格。匾额上镌着「光绪庚子年」的字样，可见此庙历史之久。许多珍贵的宫灯悬挂在庙中，却不见有人看守。傍着福隆亭，是一间颇具规模的「福南学校」，篮球场上有人正在晨运。走过一道相当陈旧的盐木桥，

便望见背向江面的那座格式奇特的砖屋市场，楼下卖杂货，楼上卖熟食，左右两边的墙各嵌着两面绘着内陆民族传统图案的大盾牌，俨然是加帛镇的标志之一。而在那道盐木桥的前面，人群熙熙攘攘；那里是加帛巴刹的中心，江边的早市正在热闹地进行着。

一排排的摊子，摆在店铺的侧旁和「五脚基」前，一直延伸到码头附近。几个伊班老妇席地而坐，身后各自搁着一个大的藤制背筐，脚边摆着各式的蔬菜，有空心菜、金瓜叶子、芒光；也有采自山中的芭菇菜。一堆堆绿色以外，还有白的竹笋、椰心，红的辣椒、亚参，黄的南瓜、野姜和面包果等。当有顾客买菜时，这些伊班老妇便露出被槟榔染红的牙齿，大声报价，尾音带着长长的ai音。同样是卖菜的，对面那几个华人菜贩的摊位就摆得比较大，菜式也较繁多。不管是华人或伊班人的摊位，顾客都一样拥挤。

菜摊前面，有一个华人在卖山猪肉，而另一个纹身的伊班汉子却在卖鹿肉。再走过去是一摊卖鱼的，一尾尾的黑鲷，还有大只的墨鱼，肉色红红的；那一包包的是冰冻的大虾。另外一摊，在马路上用报纸放着两尾大只的淡水鱼，或许是名闻全砂的「巴丁」鱼吧？鱼后面却用铁丝笼子装着几只白色的鸭子；最有意思的是旁边还有一大筐青色的榴梿，看来这个摊主真会做生意。

一支支特大号的红黄二色相间的伞子，遮着几个少女在卖糕；各式糕点，一应皆全，令人垂涎欲滴。那一摊的伞子却是橙色的，卖的纯粹是饮料。再过去是卖水果和卖香烟的。

逛过了热闹的早市，信步所之，便看见那离河面很高的码头。晨雾仍笼罩着对面的山峰，峰峦绵延起伏，在下游转角处，构成层叠的远景，一幅像「漓江春晓」的画面。最近

处的山岭透着苍苍翠色，但万绿丛中一点「黄」，那是一间岿然独立的亚答屋，建在半山腰间；乍看真使人想不通这么陡的山坡怎么有人能把把屋子搭在那儿，细察才发觉山林中掩隐着一条小径，一直通到江边一个小小的渡头；一排长长的木筏正好浮在那儿的江面上。

加帛是离拉让江口百多哩的一个市镇，这里是拉让江的中游，岸高山多流急，大小船只主要的交通工具。那座分成三个层面的洋灰码头是供货船快艇停泊的；而码头两边的泥岸，都系着许多小舢舨。人们用木板连成桥道，从系船之处通到岸上；远看就像一只只从河中伸上来的八爪鱼的长爪。左边一带靠近店铺，正有几个码头工人在搬货。有的在肩上抬一个大油桶，从那木板桥道往返上下，有的肩上同时扛着三箱汽水，走上坡度很大的泥岸。在旁有几个还没有分配到工作的伊班籍搬运工人，壮实的肩膀上各自搭着一块红布，正聚在一起谈天；他们的年龄约在十四岁到十八九岁之间。码头上泊着的货船快艇都很忙碌，一只货船载满了此地特产的藤条，另一只船头堆着木箱与钢网；一只载沙的已卸完货。川行上下游的快艇，船头都挂着牌子，上书「飞燕」、「拉让」等船名。有一艘快艇正要开动，船员把前面那块写着「七点开往诗巫」的小黑板拿下来。在汽笛声中，船员又忙着把左右挨紧的其他船只出力推开，以让艇身缓缓后退。这艘快艇刚离开码头，向下游驶去，它的位置立刻被一艘货船驶进来占据了。

码头的右边，有更多的舢舨小船泊岸，有的索性就横搁在河滩上。一个挂着ESSO牌子的油站，就浮在江水上；还有水上「车房」，也是浮动的，几只舷外摩多就泊在里面。一间像是「水上人家」的屋子，有人居住，还有妇女在外面

的浮板上洗衣，原来那是舷外摩多的修理站。这一带的舷外摩多（福州人叫挂尾车）随处可见，对于内陆居民更是少不了的工具。我们看见一只舷外摩多坐满了整十个人，从上游驶来，船舷离水面只差几寸！对面驶来一只小舢舨，船上五个人，三个划桨的动作一致，另外两个是小孩；船头还蹲着一只狗。

离开码头，走到店屋排列呈U字型的市区中心，但见街道上点点艳红，到处是丢弃的红毛丹壳，原来这段时间还是盛产水果的季节。小镇人做生意无所谓公共假期，虽然是圣诞节，家家还是照常营业，而且都是一早就开了门。几间咖啡店都是高朋满座。加帛的街道窄小，街上只有少数汽车。来往的行人，有穿著入时的青年男女，也有臂上纹花，耳上穿洞的年纪较大的土著。店铺的货源都很充足，开店的多是华人，讲福建话或福州话。你在店里可以买到比古晋诗巫还要便宜的新款衣料。如果有兴趣，你还可以到几间专做旅客生意的古董店和手工艺品店去开开眼界，但价钱可能会令你咋舌。

走出巴刹，领略加帛的郊外晨光也是一件赏心乐事。我们走过医院附近的斜坡，浏览了坡谷底下莲花盛开的池塘；我们登上了小岭，望见加帛四周一层层建在坡上的房屋。原来整个加帛镇是一个高低不平的丘陵地带；而这些起伏的丘陵、坡谷，都在活跃的晨光中醒来了，开始了新的一天。

啊，加帛，一个山明水秀，宁谧而有生气的江城！

（一九八一年一月）

「为情造文」与 「为文造情」

刘勰「文心雕龙」的「情采」篇中，有一段话谈到「为情造文」与「为文造情」的问题。这段话的大意是说：古代诗经作者的诗篇，都是为了抒发思想感情而创作，而后来那些辞赋家所写的颂赞，却是为了表现文采而捏造情感的。我们怎么晓得是这样的呢？原来风雅的创作，是由于他们心有所思及蕴蓄着悲愤的情绪，而通过诗篇把思想感情流露出来，用它来对统治者进行讽谏。这就是「为情而造文」。至于一般学者，内心并非有所郁结，只是随俗地卖弄夸张雕饰的文才，藉以沽名钓誉。这就是「为文而造情」。所以为了抒发思想感情而作的文章，是扼要简炼而真实感人的。为了卖弄辞藻而写的作品，是夸张华丽而繁琐浮泛的。

刘勰这段话是将古典文学中优秀的诗经作品和唯美而缺乏价值的辞赋作一对比。今天看来，仍可作为我们在诗歌创作上的借鉴。

「为情而造文」要求诗人首先必须有饱满浓烈的诗情。

这种「情」不是浅薄的发表欲或矫揉造作的滥情，而是在现实生活中真实的思想感情，必须是诗人整个人格和生活经历的深刻反映。一首成功的诗就是诗人纯真的性格与复杂的生活体验的缩影。不管所写的是抒情、咏物、记事或讽喻等性质的诗，都应该贯注着作者的和人生态度。诗歌的题材可以由重大的事件加以浓缩，也可以「由小见大」；但「小」的后面往往隐藏着诗人丰富的思想见解和广阔的社会生活背景。诗人的作品之所以感人，因为他的生活和思想是感人的。

「为情造文」者好比是熔浆滚动的活火山，尽管没有外力的作用，它仍会喷薄而出，大放异彩，热力灼人。

「为文造情」的写作者首先就是因为生活的贫乏和思想的局限，所以常常小题大作，将一些微不足道的东西拼命渲染，或则吟风咏月，或则伤春悲秋，或则虫鱼花草，或则芝麻绿豆。为了掩盖内容的不足，只好竭力诉诸辞藻的雕饰，技巧的卖弄；于是所作便成为文字游戏，成为无病呻吟，成为乱发议论。殊不知在文学的显微镜下，内容苍白的东西，不论你怎样去放大，所看到的还是苍白的。「为文造情」者好比是流不出石油的矿井，尽管拼命挖掘，也只是一片贫瘠的泥土罢了。

往昔一位评论家密尔顿(Milton)说得好：「那些想把诗写好的人，他自己先就得是一首真的诗。」这句话不啻告诉我们真正的诗的「油泉」在哪儿了。诗经以降，像楚辞的主要作者屈原，他的一生忧国忧民，历尽坎坷，这才写出像「离骚」那样千古不朽的杰作。历代著名的诗人李白、杜甫、辛弃疾等，何尝不是以他们伟大的人格和轰轰烈烈的一生去谱成最动人的诗篇。就拿人所共钦的近代作家鲁迅先生来说，他写的诗不算多，但有哪一首不是真情流露，使人心弦震动

的佳作？郭沫若说他：「鲁迅先生无意作诗人，偶有所作，每臻绝唱。或则犀角独怪，或则肝胆照人……」无意作诗人的人却能写出好诗来，这就是「为情造文」的最好注脚。

首先必须是一个真诚的「人」，然后才能是「诗人」；首先要有「诗情」，然后才能「造文」。

(1981年1月24日)



长屋里的魔术师

他拿出香烟和火柴，将香烟分发给会抽烟的每一个人；火柴盒抓在手里，露出一排火柴头。突然他将盒子在左腕上一敲，嗒的一声，右腕一翻，拇指和食指上已多了一支燃着的火柴梗；在大家讶异的眼光中，替客人逐个点上了烟。

他，杨亚武，一个瘦小精悍、眸子炯亮的中年华人，但却在陆达雅族的长屋里安家落户。我们打从二十多哩外的市区来到这座长屋，给我们的异族朋友——一个工务局的司机杜邦拜年，也即是参与「达雅节」(Gawai Dayak)的庆祝。杨亚武比我们慢到，但他与主人熟络，很殷勤地帮忙招待。

「海兰（奇怪）！海兰！」杨亚武那种奇特的点火柴方法，杜邦一定曾见过：但在客人面前，他还是高兴地喊叫着，像小孩子一样地拍着大腿，对杨亚武说：「武，再玩一个Sihir（魔术）给朋友们看。」

杨亚武微笑着点点头，把火柴盒搁在右手的虎口上，慢慢地让它竖立，然后左掌煞有介事地来回扇动。我们都惊奇

地瞪大眼睛，合不拢嘴；因为那火柴盒离他左掌有一段距离，但却像着了魔般地随着左掌的扇动而缓缓地东摇西摆，如同有绳子牵着似的。

「功夫是假，手脚是快。」杨亚武用福建语讲了一句「行话」，精光闪闪的眸子在每个人的脸上掠过，觉察到许多钦羨而又好奇的眼色；于是他把火柴盒伸到我们面前，让大家细看。原来火柴盒的一端夹在他虎口的软肉上，他是利用肌肉的收缩来控制盒子的活动，刚才我们还以为他有「遥控」的气功呢！

「武，再来一个吧！」杜邦又像小孩子似的拍着大腿。

这回杨亚武从裤袋里摸出一枚两角钱的硬币，用右手捏着，将它往左手下臂的肌肉「挤」进去，挤着挤着，那枚硬币不见了。他伸出左肘，要我们摸一摸是不是在肌肉里面。一个朋友将信将疑地摸了一下，摸不出所以然来，用迷惑的眼光看着杨亚武。杨亚武摊开双手，拍了拍掌，说：「这里没有。」他把左肘伸到我面前，「再摸一下看。」我觉得臂肉里不可能塞进一枚硬币，但还是不由自主地摸了一下。

「喏，在这里！」杨亚武突然从颈背的衣领中取出那枚硬币，这个动作惹得大家哈哈大笑，恍然悟到原来他是藉伸肘的动作把硬币由左掌心藏到颈后去的。

「亚武是我们长屋里的魔术师，谁跟他在一起都会很开心的。」杜邦赞赏地说。这时他的妻子端出了许多食物和汽水要我们享用。食物中除了蛋糕、「哥罗卜」之外，还有香喷喷的竹筒饭、咖哩鸡；更有华人家庭常吃的芥兰菜炒猪肉、鸡内脏炒罐头玉米、腐枝煮排骨汤等。看来此地「甘榜文诺」因距离市区不远，华达两族来往频密，许多华人的烹饪功夫都被他们学会了。

我们席地而坐，品尝着杜邦妻子的佳肴。杨亚武一边吃一边赞不绝口，我们却对于他耍魔术的本领及他本身的经历深感兴趣，话题扯到他怎会干起魔术这一行来，他说：

「我从小失去父母，跟着马戏班跑江湖。十六岁拜「马来亚泰山」朱某为师，学玩蛇的本领，以后独当一面，专表演人蛇搏斗的把戏。现在星马几个成名的艺人像王x啦，野x啦，以前都曾经跟我一起跑码头。地方跑多了，世面见多了，虽然一字不识，但什么语言都能讲。不幸我玩惯的那条大蟒蛇死了，只好改学魔术……」

我们听着杨亚武传奇性的出身，简直听得入神，几乎忘记了地上那些丰美的食物。杜邦忙提醒我们：「来，边吃边谈，菜还有很多。」他一边把竹筒饭逐个塞到我们碗里，一边补充说：「亚武的魔术真够棒，我们长屋里办喜事的人家都喜欢请他去派香烟，又有趣又热闹。」他调侃亚武：「喂，亚武，你的红包赚得不少吧？」

「唔，每次二三十元，我倒希望这里的人天天「媾姻」（结婚）。」我们听了都哈哈大笑。

「亚武，像你这样一个跑遍天下，四海为家的人，怎么会在长屋定居下来呢？」我提出一个大家都感到费解的问题。

「说来也是个缘字。有一次我跟一个表演团来古晋作巡回演出，朋友带我到这甘榜来玩。我觉得长屋的人都很纯朴友善，一个达雅女子跟我特别谈得来。她的父亲问我可有成家的意思，如果 I 有意娶亲，他可以把女儿嫁给我。那时我对跑码头的生涯已感厌倦，很希望有一个安宁的地方让我过平静的生活。我答应了他——就是我后来的岳父。经过几次探访之后，我便入赘岳父的家，帮他们做工。现在我和妻子已经有了一个六岁大的孩子，我教会他不少的魔术。两年前

我岳父死了，他把好几亩的树胶园都割字给了我……」

杜邦看我们又听得忘记动叉匙（他会听福建话），便带头起哄道：「来呀，为我们的异族通婚乾一杯！」他忽然直着嗓子喊：「饮——胜——」这一招逗得大家喷饭。

「你和甘榜里的达雅人都相处得很好吧？」一个朋友关切地问。

「他们都待我很好，只有一个邻居的汉子见我个子矮小，又是外来人，常常欺负我。有一次我忍无可忍，清晨找上门去，打断了他两根肋骨！事后屋长劝我和解，他说我既然和长屋的女子结婚，就是长屋的子民了；有什么纠纷应该找屋长理论，不应擅自用武力解决。唉，那时我也太冲动了！」

杜邦听亚武提起这段不愉快的往事，便婉言安慰道：「每个民族中都有好人和坏人，但坏人总是不多的。」

「现在你那个仇敌怎样了？」我冒失地问，话一开口便觉得不妥。

「有一次他的儿子被野猪咬伤了，差点死掉，是我用药酒把他救活。现在那小孩子一直叫我Pak Abu（亚武伯伯），我们两家早就和好好了。」

「是嘛，华人和达雅人本来就是好朋友。」杜邦又风趣地插上一句；接着竖起一根拇指，指着杨亚武说：「他懂得各种草药，是我们长屋里的土医生呢！」

「哎哟，吃得太跑，回家都走不动了！」一个朋友摸着肚皮说。

「今晚就在这儿过夜吧，正好参加我们的舞会。」杜邦说。

杨亚武怕我们有顾忌，解释道：「来长屋作客，不管男女，只要愿意留宿的都可以留下来，主人会尽量照顾你们的舒适和安全，其他长屋居民也会尊重和欢迎你们的，尽管放心吧！」

当晚，我们度过了一个愉快的长屋之夜。最令我们难忘的节目，是看着杜邦的妹妹戴着精致的珠帽，穿着传统的盛装，双手抱着一个羊皮大鼓，边打鼓边唱着动听的「班顿」

（马来歌谣）：而杜邦年迈的父母亲，也在鼓声的节奏中翩翩起舞，跟另外几对青年男女一样陶醉在「弄迎」（Ronggeng，一种马来人的传统舞蹈）的轻快舞步中。我们的魔术师杨亚武，更是大显身手，像一只蝴蝶一样穿插其间，脚步转得像风车一般快，博得了一阵又一阵的喝彩声。

（一九八〇年达雅节初稿·一九八一年三月重修）

在园丁马登家里

他拿起「宋必」(Sumpit)——一支八九尺长的盐木喷筒，把一根尖利的竹箭塞入筒中，竹箭末端的软木塞刚好纳紧。然后，他高举喷筒，凑进嘴边，向一百尺外的一棵「古农」树瞄准；一鼓气，「噗」的一声，竹筒疾飞而出，直射入树皮内，箭尾兀自颤动不休。

在我们的欢呼声中，他把插入树皮的竹箭拔出来，拿给我们看。只见那根柔韧但异常尖利的竹箭竟沾了两寸深的树脂，这喷筒的威力实在惊人！

「试一试吧，谁都可以吹得一样准。」他把喷筒交给我。我依样画葫芦，瞄准相同的目标一吹，竹箭「笃」的一声又插入树皮内，果然并不难。我跟他说明想试一试喷筒的射程，便对着高处的一簇树叶喷出竹箭，这回「嗖」的一声响，竹箭穿过一片树叶，带着它直往上冲，余劲未衰，变成一个小点没入远处的空际。欢呼和啧啧之声再度响起。

吹喷筒，是我们在园丁马登家里所做的一件趣事。在他

家里所接触到的有趣事物太多了，我们觉得他实在是一个伟大的艺术家，一个多才多艺的巧匠。

他是加央族人，受过天主教的洗礼，教名叫卢骚。他是我妹夫阿华的好朋友，阿华喜欢叫他的本名马登。

这片二十多亩的果园，是属于马登同族的一个有钱人所有。园主把它交给马登看管，并让他一家在那儿居住，园主有时也来此度假憩息。我妹夫阿华是做木工的，曾替园主制造过一些傢具，因此结识了马登。

这回阿华带我和几位朋友到马登所看管的园子来玩，说是要让我们见识一下他这个异族朋友的本领和手艺。

一间外表简陋的木板屋，屋旁的一棵树上挂着白色的鱼网。当我们的脚步声引起了狗吠，马登从屋子里探出头来张望。

他四十多岁，矮壮结实的个子，赤着膊，穿一条黑色的短裤，头发剪得像个倒覆的椰壳，最特别的是脑后编了一条似猪尾巴的小辫子，完全像我们在图片中看到的内陆民族的传统发型。

他高兴地趋前招呼，喊着阿华的名字。阿华顺手递给他一包糖菓说：「拿给小孩子们吃。」我们发现两个小女孩依偎在马登的身边，样子颇羞怯。从门口望进去，屋内还有一个妇女在摇着纱笼内的另一个小孩子睡觉。

「小孩子刚睡觉，我们先到屋外参观；马登，你说好不好？」阿华显得很熟络。

「老朋友了，还客气什么？」马登风趣地拍着阿华的肩膀。

我们注意到马登的屋外堆了许多木料，有的一整块一整块还未锯开，有的已被雕刻成盾牌的形状；有几架已接近完

工的「沙贝」琴(Sampeï)，挂在门外的墙壁上。琴身像华族乐器中的琵琶，略呈长方形；琴上用漆绘成的花纹异常美丽，线条古朴流畅，深具加央图案的特色。地上满是刨木花和木屑。屋檐下还横挂着一排长短不齐的光滑木片，用绳子缚在一起；以木棒逐片敲击，会发出七个清脆的完整音阶。

阿华说，这便是马登的工场。以森林砍来的木料制造盾牌和「沙贝」琴，是马登主要的收入来源。他所制造的「沙贝」琴，一架可以卖一百多元，主要是卖给博物院和外地游客；有时候一个月可以卖到整千元。马登的雕刻手艺相当出名，博物院曾请他去专做雕刻乐器的工作。他做了一段时间，觉得太拘束而辞掉不干。据说旅游局印行的彩色日历中，还有马登在博物院手抱「沙贝」琴的巨幅相片呢！

马登见我们对他的手艺有兴趣，便取出一根用盐木镂空的喷筒给我们玩。在我们每个同伴都试过了「百步穿杨」的绝技后，阿华建议大家到果园里跑跑。

二十多亩的果园，遍植了榴梿、红毛丹等水果。阿华说，这里的每一棵树、每一株草，都是马登亲手摸过的，每一寸土地都滴过他的汗水。他就是一个闲不住的人，热爱劳动，不是干这就是干那。园主叫他照料这些果树，他也喜欢这份工作。

阿华带领我们用竹竿钩取成熟的红毛丹，随摘随吃，大快朵颐。忽然我们发现马登不在身边，张望之际，他肩上披着一张鱼网走来了，冲着阿华叫道：「华，我捞几尾鱼给你带回去吃。」原来园子里有一个大鱼塘，马登涉入水深及胸的鱼塘中，把拦网拉好，然后在水中慢慢走动，把鱼儿赶去撞鱼网。一会儿收网检视，果然有好几只巴掌大的鲫鱼粘在网上，还生蹦活跳地挣扎着。马登抓了两只较大的，其余的

放回水中；然后他用塑胶袋装了鱼，递给阿华说：「鱼苗放下不久，还长得不够大，这两尾先拿回去尝尝，等下次再来捞大鱼。」阿华道谢接过了。

跟着湿淋淋的马登回到屋里，趁着他进去抹身子的当儿，我们溜览着他的客厅；惊叹的声音同时发诸几个人的口中，仿佛大家正置身于一个精美的艺术之宫。

客厅的四壁上，除了已经制好而绘上图案的盾牌和「沙贝」琴外，还挂着鹿角、鸟羽、笠帽、犀鸟头、连鞘的巴冷刀，每一件都是颜色艳丽，形状独特，既有原始风味而又深具艺术性的装饰品。尤其是那些用细珠串成的精致帽子，造工之细，图案之美，实在令人惊异。有一张桌子也很特别，是用「达邦」树的树根加工而成。桌面上的那块布，密布着层层图案，线条或纠结或舒展，中间隐约露出一个手抱「沙贝」琴的舞者画像。这一切都使我们看得目迷心驰。阿华告诉我们，他曾亲眼看过马登画桌布，只是用一支铅笔随意勾勒，就上色润饰，从来不用尺量。至于做桌子乃是马登的拿手好戏，他曾经雕刻了一张有四条龙作桌脚的桌子，有个显贵要出高价跟他收买他都不答应，后来却送给他的另一位好朋友。阿华说，他自己做木工这一行是用机器，机器有时还会失灵；但马登的巧手却能把一块死的木料雕成栩栩如生的艺术品，即使失手了，也可以斟酌修补。

马登的妻子捧着几杯咖啡出来招待我们。她是个中年妇女，皮肤白皙，双眼皮，长耳垂（被耳环拉长的），面貌姣好。她的两个女儿，也像粉雕玉琢般的，长得很可爱。听说加央族的女性都相当标致，果然名不虚传。

马登换了衣服后出来，陪我们坐谈。从他跟阿华的讲述中，我们了解到这位加央园丁不平凡的经历。

他原本来自南婆罗洲，年青时只带着一把巴冷刀和一包食盐，从印尼的森林长途跋涉，步行了三个月才来到砂朥越境内。森林中毒蛇猛兽很多，他有許多次遇到了毒蛇；但凭着过人的机警与胆识，手中快刀一挥，蛇头落地，于是化验为夷。森林中有的是猎物，所以他不用愁饿肚子。要起火时，将树枝削成纸片一样薄，一跟火柴就可以轻易点燃。至于栖身之所，他能在半个钟头内在森林中搭好一间小屋子，完全不用绳子。凭着非凡的生存本领，他在森林中简直是来去自如的。

马登来到砂朥越定居后，曾经做各种艰苦的工作。在他的手艺还没有被人赏识之前，由于他的家庭负担大，有时候生活颇为拮据。阿华过去也曾接济过他。如果送的是现款，他一定拒绝不收；但若买一些米粮给他，他就会感激地收下。马登说他不能随便要别人的钱，但朋友施予物质上的帮助又不同。阿华曾问他有没有再到教堂去做礼拜，他半开玩笑地说：「没有了，当你饿肚子时，教堂是不曾给你米的。」

后来，马登以一个「沙贝」琴弹奏者的身份，经常被请去电台或盛典中演奏。他所制造的「沙贝」琴也逐渐为他争取得到名声，更以他精湛的雕刻艺术使他驰名国内艺术界。据说首都著名的「希尔顿」(Hilton)大酒店，曾请马登去为一间会客室雕刻一些表现内陆民族艺术的壁画，酬劳四万元；但是马登拒绝了。他怕过不惯大都市的生活。「那里没有绿色的森林和广阔的土地……」他说，「而且，我不是只看钱的。」

面对着这一位浑身充满艺术细胞，而又视钱财如粪土的纯朴的民间艺术家，我们的心灵也仿佛被感染得一片澄净。

马登谈得兴起，从房间里拿出一架录音机，手指一按，一阵清脆如珠子的琴声立刻从匣子里滚出来。「这是我演奏『沙贝』琴的录音。」马登脸上泛着自得的微笑。我们听了一会，逗他说：「马登，你弹得这么好听，不如当场弹一首吧！」他谦虚地回答：「不，好久没有表演了，而且那架好琴不在身边。」

「沙贝」琴的声音还在响着，忽然从门口冲进一个五六岁大的男孩，黧黑的脸上带着病容，拖了两条长鼻涕。他抬头看见厅上坐着许多外人，便一溜烟窜进内屋去了，留下身上发出的太阳味。

「这小鬼，生了病还到外面乱跑！」马登笑骂道，转头对我们说：「那是我的孩子，他就是不肯呆在家里，整天在树林里钻……」

啊，又一个大自然的儿子！

（一九八〇年九月初稿·一九八一年三月重修）

走向长屋

我们走在山路上，同行的是一伙男女老壮都有的陆达雅村民。

我们，几个想了解长屋生活概况的城市青年，驱车六十多哩来到这个名为「德邦峇鲁」甘榜的路口，在路亭中遇到这群正要回返甘榜的达雅村民；一经亲切的交谈，他们便邀我们结伴同行。

一个长圆形的背篮，以树皮带子撑在他们每个人的头额上。这种背篮是用细藤编制而成，坚韧耐用，达雅话叫做「大膜」(Tamok)。他们出来时，篮子里装的是待售的蔬菜、竹笋、野味等。现在他们回返甘榜，篮子里盛载着自巴刹买回的米盐及日常用品。除了我们几个外来的访客空手而行，这一伙都负有一定的重量。几个妇女竭力俯着上身，拖着额上的东西，也拖着一串在地上挪动的影子，脚下却一顿一顿地迈着八字形的阔步，在身体左倾右侧的摇摆韵律中，很快地走在前面，几乎使我们老跟不上。

和我并肩而行的是一老一少的两位达雅汉子。

「我叫乌邦，这小伙子叫肯亚。」老汉向我介绍。我注意到他的手臂上纹了一朵黑色的花，旁边还有1932的阿拉伯数字。

「阿摆（老伯），这朵花几时纹上去的？」我好奇地问他。

「好久了，当我还在老家的时候。」

「老家？」

「我的老家在加帛，几十年前迁到这里。」

「坐车吗？」我想着加帛这个地名，好遥远的一个所在。

「不，坐船走路，不知花了多少天……」老汉似乎神驰当年。

「我们甘榜里老一辈的人有来自第二省的英吉利里和鲁拔安都，也有的是在动乱时期从印尼过来的。」肯亚在旁插嘴道。

我惊异地想，一个穷乡僻壤的甘榜，其居民的来源竟这么复杂，也可见这个民族凝聚力之强了。

「阿摆，你跑了这么多地方，一定有很丰富的经历吧？」

「哈，过去的经历，说起来有一大箩。告诉你，我还打过日本鬼仔呢！」

我知道达雅人是个善良的民族，但对于残暴的侵略者绝不妥协，所以听了乌邦老伯的话肃然起敬，问道：「怎么打法？」

「用这个。」他用手比了个执喷筒的姿势。「噗」，他模仿着吹喷筒的声音，然后和肯亚一起开怀大笑。

乌邦老伯很健谈，话题一扯开就滔滔不绝，聊了一阵他突然追问我为什么外面买不到白糖，又大叹东西涨价涨得太

厉害。看来这个偏僻的甘榜也一样受到通货膨胀和各种社会经济问题的困扰。

「我们能背回的东西越来越少了！」乌邦感慨地拍着背后的藤篮。

「你的家庭情况还好吧？」我同情地问。

「辛苦了半辈子，好不容易挣下一些钱，去年用四百元卖下了两亩地，刚种下胶；可是听说胶价又跌了，唉，将来不知怎么办？」乌邦叹了一口气。

「这里的村民都种胶吗？」我问。

「不，他们烧芭种稻。」

是的，刀耕火种，这种落后的生产方式还是被达雅人普遍地沿用着。此时正值炎炎的旱季，也正是达雅人劈芭烧芭的季节。我们在山路上行了许久，上坡下岭之际，常常可以望见许多树林被烧得光秃秃的，焦黑的树干东倒西歪，有的还在冒着烟。一轮血红的太阳吊在空中，似乎被熏得直喘气；云朵吸收了过多的热量，动也不动地胶在一起。空气中凝聚着一股灼人的热力，飘散的灰烬不时飞落在行路者的身上。

「天气太热，我们歇一下吧。」乌邦一边抹汗，一边拍去头发上的灰烬。前面那几个妇女已先在树根上坐下来休息了。

「抽口烟吧，这山路要走一个多钟头才会到的。」乌邦从衣袋里掏出烟丝和「罗格」草，要请我们抽烟。我们中有的试抽了几口辛辣的烟卷，觉得不习惯，便摸出一包香烟来说：「来，这个更好。」有的带了盒庄的菊花茶，便招呼前面那几个妇女说：「大家喝口水吧，别客气。」她们都大方地接受了。

一个朋友拿出相机，正想替大家拍一张合照，突然惊叫

一声，从站着的位置跳开；原来发现一只蝎子在地上爬过。

「小心！让我来！」乌邦一个箭步冲上去，折下路边一条树枝，兜头把那只蝎子打得稀烂。

「这个会咬人的坏东西不可以放过。」他认真地说，我想起他和族人用喷筒袭击日军的胆气和英姿。

朋友顺利地拍了几张照，大家便又上路。我重拾刚才的话题，问乌邦老汉：「政府的发展计划你们可有受惠？」

「我们分到链锯，伐木时方便得多了。但筑路，修桥，主要还是靠村民自己，政府有供应部份的材料，这叫做gotong-royong。」

「虽然居住情况有所改善，但年青人都认为留在甘榜没有出息，他们很多都跑到城市去找生活呢。」肯亚说出他所知道的实情。

乡村青年涌入城市，这是目前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想不到肯亚的甘榜也有此种现象。

一路边走边谈，待跨过一座新建的木桥，绕过一条清澈的溪流，远远便望见槟榔和榴梿树在村口高高耸立着。加快脚步，来到长屋的前面，但见公鸡站在晒台上啼叫，只支猪在屋下的泥浆中打滚，檐下挂着犀鸟头，果然是一副传统的长屋格局。

「欢迎你们到『恩沙邦』长屋参观，先到我家坐一下吧！」乌邦老汉发出热情的邀请。

于是，我们随乌邦老汉踏上长屋的梯阶。

(1980年6月作·1981年3月重修)

宝刀的故事

我们的伊班族朋友雅蒙有一把祖传的宝刀，那次他回到遥远的长屋为年迈的父亲做祈福仪式，我们被邀请去观礼，在长屋里看到了这把宝刀。

这真是一把古朴而精致的宝刀啊！从刀柄到整个刀身约长二尺，刀型微弯，像日本刀；刀柄是铜制的，雕镂着密纹精工的花饰，其末端呈陀螺状，系以一束人发。刀鞘异常美丽，镶着雕纹的银箔，还串着许多珠贝和几个古老的小铜铃。抽刀出鞘，一股幽幽的冷光教人惘然想起那猎取人头的杳远史实。

每一件宝物都有它的来历，雅蒙这把祖传宝刀也有一段不平凡的故事。

宝刀的铸造者是雅蒙的祖父，一个伊班族人家喻户晓的英雄人物，也是率领族人在拉让江上游定居创业的大德芒光（酋长）。据说他才华出众，卓越不凡，有许多传奇性的故事，其中之一便是关于他的宝刀。

大德芒光共铸了两把宝刀，都被认为是「通灵」之物。据说其中一把宝刀简直是「法力无边」，当大德芒光和敌人作战时，只要拿着宝刀向敌人一指，不必接触身体，那敌人便会自动倒下。当大德芒光要乘船到其他地方，如果河中水位太浅，不能行船，只要拿着宝刀祷告，河水便会很快高涨。这把神奇的宝刀后来传给了雅蒙的父亲德芒光拔，有一次他拿刀去磨，结果便失去了灵效。所以在他们家族中便只剩下另一把宝刀，也就是后来传给雅蒙的那把。

德芒光拔在日治时期曾经是个威名远播，立过赫赫战功的抗日英雄。日军统治砂朥越时，也把他们的魔爪伸到穷乡僻壤的长屋。天性酷爱自由，不堪压迫的伊班族人纷纷起来抗暴。当时年青的德芒光拔担任着一个非常艰辛的角色。由于他会说马来话，日本鬼子便叫他当翻译及带路。他一方面做日本人的手下，另一方面却暗中给联军通风报讯，提供日军活动的情报。这种「双头蛇」的工作非常危险，随时都有丧命的可能。

有一次，德芒光拔领着一队日本兵在山林行进。突然枪声四起；待日军惊惶反击时，他们已陷入联军的埋伏。那批联军不知德芒光拔是自己人，子弹纷纷招呼过来。眼见情势非常危急，好个德芒光拔，当机立断，一扬手中宝刀，接连砍死了身边的五个日本鬼仔，向埋伏的联军表明了他的真正身份。经此一役，德芒光拔的英名不胫而走，而他那把宝刀的犀利更被附会上许多神奇的色彩。

身为英雄后代的雅蒙君，我们年青的朋友，又怎么从父亲手里承受了那把宝刀呢？这里边也有一段曲折的经过：

当德芒光拔觉察自己年老体弱时，便想在三个儿子中物

色一个继承人，以领导族人继续为维护本族的利益而奋斗。他的三个儿子中，雅蒙是老二，是个温和沉着的小伙子，很得乃父的欢心；但老大与老三在性格和才干上也各有优点，他们之间手足之情弥深。老人家觉得很难取舍，于是报按照伊班人的风俗习惯，在碰到不易解决的难题时，通过梦境的启示来找到答案。他在长屋的前面搭了一个阁楼，叫三个儿子轮流上去睡一晚；希望根据他们在睡眠中所梦到的事物来判断谁比较适合来继承那把宝刀——也就是族中权力的象征。

那晚，雅蒙果然在阁楼上做了一个梦，梦见他在激流中驾着一只小舟，遇到了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那老人拄着拐杖，要求雅蒙载他到下游某地去。雅蒙很乐意地扶老人下船，安顿他坐好，便驾船而行。一路上闯险滩，绕礁石；有几回搁浅了，雅蒙还得涉水推舟，而老人始终安详地端坐船中。雅蒙经过一番努力，总算把船驾到下游某地方，按照老人的吩咐把船停在渡头边。他又扶老人跨上岸，那老人走没几步，便倚在一块大石上歇息。等到雅蒙自个儿回到船中，一转头，那老人却不见了踪影，只留下一支拐杖在石头上。

次日，雅蒙把梦境告诉了父亲。德芒光拔在参详了儿子们不同的梦境之后，终于决定把宝刀传给他的二儿子雅蒙；大概是觉得像他这样乐于助人而又有「敬老」的美德的年青人，最适宜作为将来族人的领袖。

雅蒙从德芒光拔那里承受了那把宝刀，也承受了他在族人中的重大责任。从此他念念不忘的便是如何去争取族人的福利，如何去改善族人至今还是贫穷落后的命运。每当他代表家族出门去办一些重大的事时，就把宝刀带在身边。

有关这把宝刀的故事，像其他许许多多伊班族的故事一

样，神秘、美丽，而且趣味盎然，而那是一件我们亲眼看过，亲手触摸过的实物啊！就让这些神秘而美丽的色彩，像刻在刀鞘上的花纹一样，永久铭刻在我们的心底吧！我们深深祝福：年青的雅蒙君不会辜负了他善良的父亲和许多族人的期望，善用这把宝刀，在今后的生活道路上，披荆斩棘，为族人创造真正的幸福！

（一九八一年六月达雅节）



朝气

钟声响了，从高楼望下，只见所有的课室一刹时都涌出许多身著白衣的学子，涌到草场上，涌到图书馆，涌到荷花池畔，涌到礼堂、食堂……象无数跳着、溅着、扩撒着的水花泡沫，在阳光下闪闪发亮。

这就是朝气。

当你在滂沱大雨的时候，看到了身披黄色雨衣的学长，站在校前的分叉路上，从容不迫地指挥车辆的交通，你看到水珠从他们青春焕发的脸上滴下，你也看到了朝气。

当你在假日营里，看到了操着整齐步伐的制服团员，在上过了严格的急救训练之后，在搭好了营帐与了望架之后，用他们大刀阔斧的手艺，煮着半生不熟的大锅饭，你看到他们在互相调侃和笑闹，一下子把所有的饭菜吃个清光；你看到了朝气。

当你在上完正课后，看到他们壁垒分明，排成两个敌对的阵营，展开一番唇枪舌剑，把几天来废寝忘食所收集到的

辩论资料，有条不紊地剖析出来，你看到他们口沫横飞、慷慨激昂的神态；你也看到了朝气。

当你在音乐晚会上，看到他们又弹又唱的，展露了惊人的艺术细胞；当你在戏剧比赛时，看到他们自编自导自演，推出了一出出扣人心弦的话剧，你又看到了朝气。

还有在图书馆里为旧书籍进行外科整容手术的小管理员，在校园里为美人蕉添土施肥的小园丁，在壁报上贴出一个春天来的小编辑，在手工室里重现古典灯笼丰姿的小设计家，在华乐队里一板一眼地辅导新手的小教练；还有驰骋运动场上，在啦啦对的加油声中，英勇地为校争光的金牌选手……。

你看到了朝气，你看到了朝气。

你不也曾是这朝气的一份子？

你庆幸，你的朝气在他们身上得到延续
何不投身于这朝气中，与朝气融成一体？

你将享有永远的朝气！

黄梨镇之晨

当燕子的啁啾撩拨黎明的曙色时，这拉让江畔的小镇仍在静谧中酣睡。

昨夜一场激情的演出，和我同来的十多位学生都倦极了，在简陋的旅舍中倒头大睡。为了支援拉让江下游一间独中的复兴，他们坐了三个多钟头的快艇，在海上受尽颠簸和晕船的折腾，总算安抵这个盛产黄梨的市镇。大伙儿没嚐到那令人垂涎的小黄梨，却被当地父老热爱华教的精神所感召，一上岸就龙精虎猛地徒步到民众会堂去踩排。昨晚的精彩演出，掀起了会堂内外的热潮，尤其是那套名为「竞」的自创舞蹈，给乡亲们一新耳目的感觉，博得如雷的掌声。晚会结束后，参加义演的同学们都很兴奋，在旅舍中高谈阔论、大有不虚此行之概。

和我同挤一房的三位男生，两位相声「活宝」横躺竖卧，鼾声彼此呼应着，似乎梦中犹在表演「象」声。那位以一曲「扬鞭催马」风靡了观众的笛子手，睡觉时肚子也一起一伏

的，俨然「中气十足」。我把他们的被子拉扯好了，调节一下风扇的速度，就信步走出旅舍。

来到江边的码头，那个巨型黄梨张开笑靥，似向人频道早安。晨雾瀰漫中，江面上一字儿排开十多艘流线型的快艇，船身亮晶晶地闪着微光，只待雾消人聚，它们便一一奔啸而去，为这条大江带来腾跃的生气。

漫步来到江边的一个马来甘榜，毗邻的高脚屋屋檐下，嫣红的九重葛牵引着左右凉台的清爽。谁家的梯口，早起的老妇正在梳头。几缕炊烟，袅袅地从屋后升起。几个孩童，在跨过沟渠的板桥上玩抛石子。一间制作爪哇糕的小棚，炉火正旺，香味瀰漫周围的空间。

路堤外，尚未涨潮的泥地上，蟛蜞们拱起了一堆堆状如牛屎的泥丘。有几家马来人的高脚屋下，堆积着许多新锯的木板，许是扩建屋子的材料，更有的屋下搁着一艘未竣工的舢舨。

小路的那一端，走来一位中年的华籍阿婶，双手各推一辆脚车，右边那辆挂着菜篮，左边那辆瘪了轮胎，大概是要带去修理吧。她推得有点吃力，回头看到一位身穿纱笼的马来村民，骑着「哒哒哒」响的电单车朝巴刹驶去。阿婶招手示意，那位村民停车询问，知道她需要帮忙，竟掉转车头，向来路折返，阿婶却在路边等着。不到一分钟，电单车骑士又出现了，这次车尾载了一个约十岁的马来小童。他把电单车停下，让小童下来帮阿婶推着那辆「漏风」的脚车，在TERIMA KASIH（谢谢）声中，驾车「哒哒哒」而去。

我就跟着那一大一小的两个推车人，踱着慢步回到巴刹。

旅舍外，十多张朝气蓬勃的脸孔已在张望。他们拎着背包，整装待发。黄梨镇的早晨，真的热闹起来了。

晨操

山风穿人高楼，黑云笼罩四野、一阵阵频密的鼓声，像是洒落的雨点。不，雨点还没落下，而喇叭的嘹亮却破空而出，那是久已没听到的「少年的心」。

坡谷下，去年刚建竣的八条跑道的崭新运动场，此刻人潮涌涌，正在为明天的运动会开幕礼进行彩排。

在铜乐队的前导下，穿着制服的学生们按照不同的单位列队游行，绕场一匝。除了雄赳赳、气昂昂的运动健儿们外，最出色的该是学长团的彩旗队伍了。他们一律白鞋白袜白手套，执着红、蓝、青、白、黄等各色旗帜，操着整齐的步伐，经过司令台步入草场。从高楼望下去，他们晃动着手套、像成群舒徐一致的白蝴蝶，在旗杆的森林中上下翩飞，采集着朝气的节奏。他们踏过草地的脚步，却像两行整齐的白色绒鸭，在沾着朝露的绿茵上集体游泳。

坡谷的远处，云脚已垂得很低，压城的黑云，有的已不耐烦地伸出毛茸茸的触须，去强吻山峦上的翠林。

而坡谷下的运动场，已换了另一副景象。一大群天真活泼的女生，正执着五颜六色的纸花和啦啦队所用的彩球，在「欢迎，欢迎，热烈欢迎」的稚嫩童声中，演习着排练多次的迎宾动作。绿油油的广场上，一刹间像绽开了无数的鲜花。「少年的心」进行曲又响起来了，鼓点终于赶跑了窥伺已久的雨点，嘹亮的喇叭声，竟然把金色的阳光给吹出来了！

22.3.92



海隅知音

来自神山脚下，金那巴丹岸河畔的三十多位可爱的独中儿女，经过机车的劳累，甫卸下行李，就以井然的秩序聚集在舞台上，排好乐器调好音准，只见你清癯的身影从容上台，灵巧的指挥棒轻轻一逗引，我们立刻听到了辽阔草原上的大自然气息，牛羊像白云一样自由徜徉，牧民们纵声歌唱，赞美像露水一样新鲜的生活。然后，是一段乡土味扑面而来的前奏，我们仿佛看到了神山脚下的嘉达山族和巴瑶族人，以葫芦笙配上铜锣和竹管音乐，奏起了美丽州土的和谐天籁。接着旋律转为悠闲柔驯，马来族轻快的手鼓响起来了，那是如诗如画的甘榜风情。

由于对民族音乐的共同热爱，也由于对健康文化的坚定信念，我们同处婆罗洲岛的亲密邻居终于会面了，那曾经飘扬在砂朥越河与金那巴丹岸河上空的民族音符终于融合在一起，激腾着青春与理想的血管也仿佛「汇流」了。

在机场的迎客厅，在排演的观众席，在演出后的茶叙，

在粗陋的桌椅排成的「寝室」，在观光节目的「巴士」上，我们掏出赤诚的心，无所不谈。原来你来自南马的山城，本着对民族音乐的热爱和使命感，曾经专心一致地在自己的家乡搞华乐，一度是五个华乐团体的指导。那年机缘巧合，你认识了献身华教多年的郑校长。他慧眼识英雄，盛意拳拳地邀请你远渡南中国海，到神山脚下授艺，把华乐的种子播在沙巴。那时你还很年轻（大概还没蓄小胡子吧），舍不得自己的家乡，考虑了整整一年，对郑校长说：「搞华乐挺不容易，尤其是要从头做起。」天赋领导才能的郑校长豪不含糊地说：「正因为不容易，所以更要请你来搞。」就凭这一句话，你离乡背井，放下工作和事业，携带妻子和儿女，从南马飞到东马，在那还属于华乐「处女地」的纯朴州土上挑起了第一串的音符。

五年的勤恳耕耘啊，五年艰辛的岁月。你从无到有，从一板一眼的123教到气势磅礴、声部繁密的大合奏。多少的心血，滴在「崇正楼」下的草地和课堂上。多少个不眠不休的夜晚和被牺牲的周日假期啊！连你生活中最亲密的伴侣，那得过扬琴冠军的妻子，也不时把家务和对孩子的照顾暂时放下，教学生拿起了那两支敲开心扉的音竹。

五年的血汗，浇出的华乐幼苗在神山脚下茁壮成长。为了传播民族音乐和扩大乐手们的眼界，你不辞辛劳，带团远赴东海岸，从山打根到斗湖，「传薪」又「传灯」；甚至不畏艰难，拉队到西马与邻国去交流学艺。在这一连串充满挑战性的忙碌日子里，「知人尚任」的郑校长始终给你最大的鼓励和切合时宜的意见。令人万分遗憾的是，当那获得极高评价的「民乐民歌欣赏会」在州内成功举行的前夕，郑校长却英年早逝，溘然离开人间，看不到他的一番心愿已开花结果。

你讲到这里，声调异常低沉，眼中泛着泪光，而我也觉得鼻侧酸楚，泫然欲泣。

从副校长口中，知道你如此瘦瘪的原因是患有胃病，曾经动过三次手术。我仿佛看到你在痼疾发作时，仍坚持教学，一边强忍疼痛，一边舞着指挥棒子的样子。

在驱车往西连观赏兰漳瀑布的近百公里路途上，你我侃侃而谈。忆起华乐在我国的发展过程，就像崎岖不平的山路一样，充满颠簸和磨折。提起有些急功好利者把一些是非常进这个纯洁的圈子，你我都不胜歆歆惋惜。提起前辈们在极艰辛的条件下刻苦奋斗，建立华乐基础的献身精神，我们都油然而生出景仰之心。你慨然说，有朝一日，要把这些好人好事记录下来，编成一部乐团发展史，以让后辈们知晓他们之所以能有今天的成就，前辈们的拓荒和铺路工作是功不可没的！

你说喜欢我的诗，在长途电话和见面寒暄中已听你背诵过这样的诗句：「看谁把障碍跨得最多，看谁把仇恨仍得最远。」好吧，就让你我都做一个胸无芥蒂的人，勉人也自勉，把民族音乐的大业永远坚持下去！

临行送你的礼物，是我的一本诗集，我在扉页写下了：
天涯海隅，自有知音友。

28.11.92

（写于东马“汇流”华乐演奏会后）

养生无术

近来社会上似乎掀起一股「养生学」的热潮，不仅报纸上的「养生秘方」、「如何强身进补」之类的文章大行其道，各种有助于养生、强调祛病延年作用的练功法，如太极十八式、外丹功、鹤翔桩、道家全真功、香功等等，都有人开班授徒，而且学习者颇众。有的社团甚至办起「养生学讲座」，请来主讲的名家都有教授，大师之类的衔头。听讲者也座无虚席，反应热烈。流风所及，似乎一个人不懂得「养生学」已经快要变成老土，比不懂电脑还要落伍了。

也许笔者就是少数的落伍者之一，也许是七窍不开、混沌未凿，总觉得「养生」似乎是有钱人的专利，至少是有「闲」阶级，在丰衣足食之后，用来调剂生活的娱兴节目。普通人么，尤其是那些低收入阶层，要「谋生」已不容易，还奢谈什么「养生」？

话说回来，如果注重「养生」的人越来越多，至少说明我们的社会越来越富裕，人们对自己的寿命和健康越来越珍惜，这未尝不是一种好现象。

我想，对寿命和健康的珍惜，应该是每一个正常人的权利。我这个养生无术的人，既没有时间去练太极十八式或外丹功，也听不懂大师的「养生学讲座」，但我对自己的健康倒还看重，有机会也想多活几年，因为总觉得还有许多有意义的事情值得去做。

我了解有许多人的想法和我这个「老土」不一样。有些人注重养生是为了延长财富的使用期，有些人是为了在追求名利地位的过程中爬得更高，有些人为了保存元气以便应付三妻四妾的需索，或在吃「野味」时不致于吃出乱子……。据非正式统计，那些畅销的「养生术」书籍的读者，绝大部分是属于上述这几类人。

窃以为「养生」之前，先有所「戒」。饕餮之徒，戒之在食。贪得之徒，戒之在「刮」。好名之徒，戒之在「捧」。攀附之徒，戒之在「奴」。苟能清心寡欲，则五脏清静，灵台澄明，虽不养而生命力自然旺盛矣。

据说养生术中便有一种叫做「辟谷」的功夫，修习者可以十多天甚至更长的时间不用吃饭，只靠清水过活。我想这与「暴饮暴食」、「贪得无厌」刚好是反其道而行。足见欲「养」某种境界，先得有所割舍。与佛徒的出家化缘，回教徒的「斋戒月」，似乎有异曲同工之妙。

想吃喝得更好，享受得更丰富，拥有更多的权势，而去研究什么「养生术」，其效果必适得其反。

那些以个人的才智和热忱为人类社会服务，或者在音乐、绘画、文字等各种艺术领域孜孜矻矻，永不言倦地贡献心力的人，往往精神上有良好的寄托，生理上有适当的调节，他们的生命力也是最旺盛的。

养生，吾不学「无」术，浅见而已。

春笺

当春意开始在人们的忙碌与期盼中流露出来的时候，我收到你寄来的典雅精致的贺年卡。在工笔花鸟的内页上，你以端正的笔迹写道：「来台北四个月，受到学长姐照顾很多，思想上受到很大的启发。思想的成长，是我最大的收获。这条路，虽道阻且长，我仍会好好珍惜，好好走下去。」

想台北这时候春寒料峭，许多未返乡度年假的外国学生，也许成群结伴地前往合欢山观赏雪景，要不然就在宿舍内欢聚一室，边嗑着瓜子花生边愉快地通宵聊天。但我猜你正放下手中一本刚阅读的小说，在静夜里对着一盏温柔的桌灯，在为你年轻的梦想和憧憬而沉思。

你那种爱梦想，爱憧憬的性格，是我从你的文章中感受到的。你给我印象最深刻的一篇作品，就是那篇曾在全校文艺创作比赛中得了首奖的〈扑火记〉。那只向往光明的飞蛾，明知光热之处也许会灼痛雅嫩的翅膀，仍千方百计地寻找出路，让更多的飞蛾有理想的归宿。因为它永远记住母亲的话：

「蛾的生命必须为光明而奉献，闪现自己生命的光芒。」

这只年轻的飞蛾对光明的执著，对前途的探索精神，不就是你心路历程的写照吗？

那段时间你刚毕业，我正纳闷好久没看到你的文章发表，你却在深夜里给我打来了电话。原来你已找到工作，当起一名会计员，在新的环境中接触了许多新鲜的人和事。你不断调整了自己对社会的认识，你没有把各种的感触整理成文章，但却把它写在心版上，记在日记里。

原来你想步我的后尘，想在往后的人生中，拿起手中经过磨砺的笔，为这个社会刻下难以泯灭的记录。你在工作一段时间后，打算再充实自己，负笈到宝岛去念中文，以便将来有足够的学识去从事写作的事业。你问我：这条路可不可以走？

我一时百感交集，从自己读文科到当教师的各种酸甜苦辣的遭遇都变成难言的感慨。我想起在课堂上向学生讲解韩愈的〈答李翊书〉，文中有几句：「吾诚乐而悲之，亟称其人，所以劝之。」这是何其矛盾的心理啊！

我向你分析了走这条路今后可能面对的问题，特别是职业方面与世俗的价值观念与冷遇所可能带来的歧视，但也指出它在文化传承上所肩负的重大意义。我坦诚地告诉你，我自己从来没有后悔过。

你很平静地听完我所讲的一切，偶尔发表一点不同的看法。

第二次你打电话向我吐露心曲，是因为在「校讯」内看到我的一篇小品文〈钟声莫催我〉。我在毕业同学所编的壁报上读到几句赚人热泪的话，就以此为题，赞扬了同学们本着薪火相传的精神在校内推动文艺的热忱。你向我透露，那

几句话就是你写的。然后你以坚定的语气说，不管旁人怎样怀疑中文系的出路，也不管其他成绩好的同学争着选什么热门科系，你的决定保持不变。

你走得匆忙，来不及到校来向我握手告别。但我知道你被录取了，很为你高兴。

如今我正在教师阅报室写这封信，墙上挂满了各地校友向母校老师致意的贺年卡，微风掀动一张张红彤彤的卡片，好像顽皮的小手在翻看那一个个熟悉的名字。一群刚从澳洲、台湾、新加坡等地回来过春节的校友，嘻嘻哈哈在走廊上经过，跑进办公室和每一位老师握手寒暄。一股暖流沁透我乾涸的心田，我仿佛看到你清秀的笑脸，满怀信心地对我说：

「这条路，我会好好走下去！」

在你挑灯夜读的深夜，是否也想起故乡师友对你的期许？
在你掩卷入寝的时刻，是否也梦见那只寻找光明的飞蛾？

2.2.93

与时间拼搏

有时看到生活中那些异常忙碌的人，那种分秒必争、与时间拼搏的认真精神，颇使人有「肃然起敬」的感觉，同时也愈觉得懒散者的可愧。

日理万机的大人物与办公桌上有整十条电话线还要随身携带「大哥大」的殷商名流，由于身份特殊，忙也忙得有点「慢条斯理」。他们的拼搏目的大多是为了个人的财富和地位，忙得「一本万利」，一闲起来可以到外国度假个把月，以五星级旅馆为家，以高尔夫球场为庭院，这种人是懂得「劳逸结合」的道理的。他们虽是众人眼中货真价实的大忙人，但只因别人没机会看到他们在家中围着「纱笼」、趿着拖鞋的样子，在印象中就产生了他们「分分钟在忙」的感觉。

在日常生活中忙得不可开交的人物，往往是一些为家庭收入或儿女的求学费用而操心的小市民。为了改善家庭的生活条件，不少人在正业之外又辟几条Side Line，招保险、卖Amway、介绍气压锅、推销人参茶或灵芝，甚至高档玩具

等等，一旦发现目标，就来个死缠烂打，无孔不入。只要佣金入袋，辛苦一点也值得。在商业社会中，这种人还被视为手腕灵活，生财有道的「叻仔」呢！

在文教圈子里，为金钱而忙碌的人也不少。常见的是有些教师在上完正课之后，回家又当起补习班的班主，下午两班，晚上两班。只要喉咙还有「电池」，要挣到经理级的收入也不稀奇。有人还理直气壮地说：「这样拼还不是为了儿女出国放洋的经费！」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口」！

相比之下，我们这些「爬格子动物」，有时也学人大忙特忙，就如鲁迅所说的一样，把时间像海绵里的水一点一滴挤出来，变成笔尖的墨汁，这种拼搏方式颇使人觉得不可理解。

一个朋友在都城某个全国性的机构任职，工作千头万绪，经常超时加班，而他的家却远在二十多哩外的卫星镇，光是驾车上班就要花个把钟头。为了预防塞车，他每天清晨六点就出门，七点多到办公室，九点正才开始工作。他利用每天这一个多钟头的空档，坐在公园的椅子上写文章，一年之内就出了两本杂文集。

另一位朋友是邻国一所职业专科学校的电子机械科教师，业余却搞华乐作曲和指挥，担任好几个乐团的指导。但他在这么繁重的事务下，仍能腾出时间写作，像其文友所形容的「每日下班以后，他不看电视，发疯地投入文学创作，常常忘记睡眠。」几年以来，这位朋友也写出了好几本质量颇高的诗集和散文集。

青年时期浪迹香港的原甸和东瑞，有许多作品也是在「挤」时间这块半乾的「海绵」下写出来的。原甸在香港期间的许多优秀诗歌，是在寄宿兄嫂家时，蹲在一个牛奶箱旁涂写成

篇的。东瑞的好几部长篇小说，是在闹市吃午餐时倚着小贩的桌子断断续续地写完的。而台湾著名的小说家廖辉英，本身是个家庭主妇，在打理家务与照顾儿女起居之余，才利用深夜到凌晨的时间写小说，她在文学上的成就恐怕也和她「挤」时间的本事成正比。

为文艺创作而忙累，除了浓厚的兴趣和一点使命感之外，实在说不出其他理由。

有时听到一些爱打麻将和爱逢迎的「文人」说：「我有很多可以写的题材，就是抽不出时间来创作。」我会莞尔一笑，然后回家拿起我的笔。

14.2.93

父亲与粥

父亲八十多岁了，仍保持著每天早餐吃白粥的习惯。

穿过时间的隧道，回到半个世纪前。那时父亲三十刚出头，在海口区一个偏僻的马来渔村安家落户，做一点杂货生意。他里里外外一脚踢，每天一大清早就起来开店门，一直做到晚上九点过后才收档。他三餐俭省，往往以吃粥度日，用以佐餐的，不外是一小块腐乳，一小碟花生炒江鱼仔，或是一小片咸鸭蛋。父亲甘之如饴，白粥一扒就是两大碗。我依稀记得父亲蹲在板凳上，手捧有公鸡图案的大瓷碗，「悉悉索索」地用筷子扒著白粥的情景。往往吃到一半，马来乡民就进来买东西，父亲耸起圆领白衬衫的袖子往嘴巴一抹，就包起他的「峇拉煎」（虾膏）或用漏斗倒了一小瓶煤油给顾客去了。

我的童年是在宁谧的「甘榜」中度过，每天清晨叫醒我的，是马来村童沿街挨户卖糕点的声音。那声声清脆悦耳的「糕一都一拔」、「糕一支一那」，在我听来是最好的天籁。起床到厨房盥洗时，总见母亲在灶边添柴煮粥，脸庞给灶火

映得红彤彤的。有时在乾柴爆裂的「噼——啪——」声中，听到屋外鸡鸭的呱噪声，那准是母亲到小寮子捡鸡蛋去了。而我知道，当天父亲吃早粥时，会多了一碟煎得黄澄澄的荷包蛋。父亲经常买了几分钱的马来糕给我当早餐，但他自己和母亲还是天天吃粥。他说这种习惯在唐山祖家就养成了。父亲在过番之前，曾干过好几种行业，包括卖熟食。他兴趣来时也可以煮得一手好菜，特别是制五香春卷更是他的拿手绝技。但他坚持以吃白粥来作为他日常的早餐，几十年来绝不改变。他说在日本占领时期，米粮缺乏，他就在海外渔村的内陆自己种谷子，用自己舂出的白米混和著番薯熬成浓粥来吃，就这样捱过了三年八个月的黑暗日子。而那时我们兄弟姐妹都还未出世哩。

也许是饮食有节制和天天劳作的关系，父亲的身体一向很硬朗，偶尔伤风感冒，他也极少看医生，往往捡一两道便药吃吃就好了。

父亲后来举家搬到古晋来开杂货店，他也把早餐吃白粥的习惯搬了过来。他那节俭和勤奋的性格，却越忙越厉害，从来没想到个人的「享福」。直到他把一群子女都抚养成人，各人有了安定的家庭和职业，他才愿意赋闲退休。他往往连儿女给他的零用钱也不拿。他所要求于子女的，只是让他有个地方种种花草，和每天早上给他吃两大碗的白粥。

母亲逝世后，父亲情绪低落，他在八十岁那年终因尿道阻塞和各种併发症进了专科医院；动了手术后，总算吉人天相，度过险关。在住院的一个月内，他不肯吃医院餐厅的伙食，担心太昂贵了。他只要求我们子女轮流在开膳时间拿白粥到医院给他吃，而他却痊愈得很快。

直到现在，当我的孩子们在早餐时间争论著今天要吃面包还是快熟面时，父亲仍在「悉悉索索」地吃他的白粥。

无聊

鲁迅先生曾写过一首打油诗，其中有这么两句：「有病不求药，无聊才读书」。不管鲁迅先生的本意是自嘲还是调侃世人，总觉得这两句话蛮有意思。

「有病不求药」倒也罢了，这是一般人的积习，在健康时不懂得爱惜身体，等到生理上敲起警钟，才来问医吃药。即使病好了，也平白失去一段时日和不少元气。搞不好突然诊出是高血压、心脏病之类，那整个人就像从火炉中掉进冰窖一样，生命变得黯然失色，后辈子将在忧心忡忡中度过，即使有药，也只能治其「标」尔。

至于「无聊才读书」，却颇具反讽性。现代人似乎不大爱读书，盖因「有聊」透顶。试想物质泛滥，资讯爆炸，成天千方百计去追求金钱和物欲都来不及，何来「无聊」之心态？即使稍微感到无聊，自有电视、录影机与各种消闲场所可供消遣，谁还有兴趣去翻读那「捞什子」的书籍？除非是马经、万字票指南或八卦杂志这类与「财运」有关乃至有「

性趣」的读物，或许才有人问津吧！

这就是时代的不同。

因此也就怀念起从前会使人「无聊」的时代。

在农业社会，农忙过后，农村人们总可以偷得浮生数日闲，兴致来时去串串门子，或聚在一起「但道桑麻长」，便有「衣沾不足惜」的满足感。农业社会的乡情与亲情特别浓厚，与人们有较多时间诚挚自在地相处有关。

许多体育运动与游戏，也是人们在工作后的无聊中想出来填补空闲的方式，而这些也丰富了人类的精神生活。中国的各种地方戏曲和讲唱文学，我看也是为了让那些无聊的老百姓有个消遣的去处。谁想到这些都会发展成一门艺术呢？

漫漫夏夜，有人在百无聊赖中观看星象，居然也能看出一套天文学的知识。

庄子无聊，在濠水边钓鱼，因此引发了一场「子非鱼，安知鱼之乐」的思辩。我想他也常去看大海，所以产生了〈秋水〉这样汪洋恣肆的散文。

《红楼梦》中的贾宝玉在怡红院中偷看闲书《西厢记》，却与林黛玉读出一段「心有灵犀」的恋情。这在封建礼教时代来说，是「离经叛道」的不轨行为，与背诵八股文以参加科举考试的「正经事儿」是大相径庭的。而我们也从中看出在封建枷锁下被压得几乎苍白了的真实人性。

扯远了，说起「无聊才读书」，我倒还记得自己念小学五年级时，出了一场水痘，有个把月没到学校上课，结果却在家里看完了《水浒传》和《三国演义》两部章回小说。另一次长假中回到海口区的乡下，成天无事可做，把一套借自学校图书馆的白话本《聊斋志异》前后看了几遍。这些书竟影响我日后走上文学的道路。

成年后自己把大半的时间都花在搞文学和华乐活动上，家里长辈与亲戚有时也在背后嘀咕：「尽做这些无聊的事！」我无意间听到也只有苦笑。感慨之余，有时也胡乱诌出几句顺口溜：

有聊即无聊，无聊变有聊。

不做无聊之事，何以遣有聊之生？



3.4.93

蝙蝠阵

摩禄山，宁静地屹立在莽莽苍绿中。

蜿蜒的木板桥道，送来一串串清晰的蛩音和喘息。那尖顶的圆形观蝠楼，早就麇集了许多来自五湖四海的游客，在等待着一场旷世奇观的表演。

从烟囱式的崖顶洞穴，倏地升腾起一股袅袅的炊烟；那煮着落日的黑炉风门，纷纷扬扬地喷出点点的煤屑。

仿佛山灵们在举行一场盛宴，林中仙女抛出了一条柔柔款款的玄色长绸。细碎的声波就像旋涡的密纹，圈出无数小精灵迅捷的华尔兹舞。

那是数以百万计的蝙蝠，在黄昏时出洞觅食所形成的动画变奏。

惊叹与喝采声爆发，桥烂也为之摇撼。

走在桥道上的另一群旅客，忘记了背囊的重量，纷纷加快了脚步。

摩禄山，不再保有宁静。在旅客的来处，一颗大树倒下了，崩塌的山泥压断了桥板。

暮色苍茫中，几十万蝙蝠的身影，舞出了怵目惊心的SOS!

竹与藤

竹与藤在森林中俯拾皆是，也成了山林民族生活中不可缺乏的道具。

有次在七八十哩外参观一座现已消逝的长屋，颇为竹与藤的多种用途而感到惊讶。

长屋的地板以破开的竹片铺就，竹片与竹片的串联处就用细藤扎牢。墙壁是用剥下的树皮编成，也用藤逐片维系。屋顶是以亚答叶盖的，为防被风吹走，就用剖开的竹竿两端夹紧。

走上去咯吱作响的晒台，从疏落的竹片间隙可以窥见屋子底下的禽畜。走廊上铺有较粗的藤席，供劳作之用，睡房内的藤席则较光滑乾净。就连天花板也是以藤席搭成，其上辟作储藏米谷的阁楼，颇为通风。

屋外挂着藤制的鱼篓与扑蟹器，森林里有插着竹矛的陷阱，等待山猪或野鹿的光临。打猎用百发百中的喷箭，喷出筷子般大小的竹筒，其劲道可射透寸许树皮！

走进厨房，可以看见盛水的竹筒，以藤为带子；有大小竹制容器，可装盐与糖；碗橱是用藤编成的，一格格的放着许多碗碟。以糯米和椰浆煮成的竹筒饭，是达雅族节日必备的佳肴。

竹节雕花，两端缠上细藤，冠以鸡毛，可作厅内的饰杖。四五寸口径的大竹筒，蒙上羊皮，用藤拴紧，就是奏乐用的羊皮鼓了。还有以竹杆插在椰壳上，是一种类似椰胡的独弦琴。大概山林的达雅人深谙竹的发音原理，把竹筒的一面削平，剩下几条纤维，塞上琴码，就可以碰击作响，或置于稻田中让风吹刮，呜呜然吓唬鸟类。而以长短不齐的竹管插在葫芦上，俨然就是葫芦笙了。

竹根可雕成烟斗，竹箴更可剔成梳子，是专用来捉头虱用的。

其中多少古朴的生活情趣。

16.7.93

砂朥越河

不管身在何处，在我梦里，有一条河，永远流淌着母性的温馨，那就是坦荡而绵长的砂朥越河。

幼年时，父亲在海口区的甘榜开杂货店，那地方离海不远，而所谓店只不过是一间简陋的高脚亚答屋，风雨飘摇，潮汐涨落，晃过了我的稚龄。

后来，父亲把店迁到甘榜内陆，我经常看着舅舅用舢舨在河上起卸货物。童年时最感兴趣的生物，是河滩上那些叉手叉脚，在沙洞上窜进窜出的红色或蓝色小螃蟹。

稍长，与姐姐到古晋念华文小学。每年总有几次，由外婆带着，乘“摩多”船回乡度假。那“笃笃笃”吭声的“摩多”船，散发着椰乾、香蕉与亚答糖的味道，总是挤了满满一船搭客，慢吞吞地沿着岸边的红树林挺进，好像在测量着河的脉搏。

中学第二年，我们一大伙同学骑着脚车，远征河的上游，

经过“左手港”，到了石隆门。在那里，听到了可歌可泣的先辈矿工的抗暴故事。

而我生命中最宝贵的那几年，是在砂河畔一个乡镇的民办中学度过的，朝夕与那一大群纯朴的学生相处。我又看过多少河水的湍流，目睹过几次雨季浸水的不幸情景。

呵，滚滚砂河，总在我生命最难忘怀的岁月中流过。



15.8.93

跳「弄迎」

“弄迎”就是马来土风舞Ronggeng，马华早期诗人米军有一首〈跳玲珑〉，就是描写这种土风舞的。

“弄迎”和马来人传统的甘榜生活分不开。凡有喜庆热闹，村民们就聚在一起跳“弄迎”，有时可以通宵达旦，是一种群众性的社交欢乐活动。

“弄迎”的伴奏乐器是羊皮大鼓，抱在膝间以十指敲击，发出“拔蓬蓬，拔蓬蓬”的声音，节奏强烈，而击鼓者以灵巧的手指可以打出一些繁密的变奏。

甘榜里一家有喜事，同村男女老少的宾客就会聚在这家里跳“弄迎”。通常在大厅围几件高及膝的纱笼，几位少女就坐在纱笼后面打起羊皮鼓。宾客们可以任意搭配舞伴，翩翩起舞。弄迎的舞步很简单，前脚踏后脚踏，双手随身体的晃动而摇曳摆动，与对面的舞伴一进一退，或扭腰转身；有时跳得兴起，不免呼哨喝采，充满欢悦气氛。

击鼓的少女还随着鼓声吟唱班顿，最有趣的是她们的班

顿多数是即兴之作，例如调侃男客或开玩笑之类，可以出口成章，无不合节。

那年父亲在甘榜的杂货店举行乔迁之喜，请了许多帮忙做屋子的马来人朋友和家眷小孩一起到新店屋跳“弄迎”，并以汽水饼干和咖哩鸡招待。大伙热烈的舞步踩在油光发亮的新楼板上，真是跳得淋漓畅快。那是个通宵欢乐之夜，而我的“弄迎”就是那时学会的。

在古晋念书时曾在哈志打哈路的甘榜屋子住，也常看到附近的马来邻居举行“弄迎”舞会，那已是三十多年前的事了。随着马来人生活的城市化，这种土风舞已很少见到，取而代之的是震耳欲聋的电子吉他乐队和“踢死狗”舞会。

24.8.93

五脚基

五脚基是马来话Kaki Lima的音译兼意译，指店铺骑楼下的人行通道。

父亲老店前的五脚基，是我心目中永远的五脚基，那是我五岁前童年生活的基础，让我最初体会到人世生活的乐趣。

壮年的父亲，在海口区以几年的劳作，积累了一些钱，请马来朋友在甘榜内建了两间木板店屋，一间继续经营杂货生意，一间给叔叔开咖啡店。两店相连，店前一道数尺宽的骑楼空间，可能是店族中最短的五脚基了。

可别小看了这五脚基，所有来向父亲帮衬的马来村民，每天都从这五脚基进店购物，从清晨五六点到晚上十点，沾着泥沙的脚步络绎不绝。我们一家的生计，就是以此为基了。

白天，五脚基前摆放着椰乾、香蕉、亚答糖等土产。晚上收拾后，它成为马来村童的游乐场。那时只有三、四岁稚龄的我，看着那些比我大好几岁，皮肤黧黑的男女村童，在一闪一闪的萤火虫微光中，用纱笼套着脸玩“认人”的游戏，

一直到母亲催我进屋睡觉。这是我童年最惬意的回忆。

在建店屋时，父亲特地叫马来朋友把五脚基外的栏杆做成一排长凳，村民们常在那里憩息，闲坐聊天。有一位会拉小提琴的理发师阿末，征得父亲的允许，还在那里开起理发的小档子。有一回，村民们帮我父亲打死一只潜入鸡寮吞食母鸡的大蟒蛇，蛇身足有二十多尺长，就挂在五脚基的栏杆上给大家围看。

最有趣的是，每逢农历七月十五，父亲在店前举行“庆赞中元”的祭祀。他自己糊了许多五颜六色的小纸旗，还用毛笔端端正正地写上“盂兰胜会”的字样。他忘不了唐山的旧俗，祭祀时总来个“抢孤”的仪式。他把一些罗格草、烟丝、饼干、糖菓、香烟之类的“彩物”摆在草席上，一俟点完香烛，烧完纸钱银锭之后，就叫围观的马来村民任“抢”一番。一声哨子响，谁的手脚快就谁先得。参加的村民都嘻嘻哈哈的，把它当作一项有趣的游戏来玩，从来没有发生过不愉快的事情。

父亲离开旧店很久了，接手营业的是我的亲舅舅。几年前我带父亲回去看了一趟，五脚基的栏杆还是完好无缺，只是那几片盐木板被岁月磨得异常光滑。啊，那沟通华族小商人和甘榜村民感情的五脚基！

阳光来访

午后三时，炎阳高挂，树叶无风，三十二度的气温下，慵懒是唯一的感觉。我拿起卡之琳的《雕虫纪历》，翻到〈酸梅汤〉那一页，顿觉暑气全消。不经意间，发现阳光的脚步已跨过门槛，焐在那热烘烘的椅垫上。

像一窝蜂似的，你们和阳光一起涌进来，带著爽朗的笑声，带著身上的汗味。一进门，小几上就搁满了你们带来的诗册和纸张。

在校内的「华文学会」会所闹了半个下午，又在烈阳下走了十五分钟的路，你们带著半完成的诗和一大箩的问题而来。

自从「文艺进修组」成立后，这几个星期来，每个周末你们都是在求知的渴望中度过的。

第一个周末，你们在热烈的讨论中，拟订了工作计划和活动方式。

第二个周末，增设了「最踊跃投稿奖」和「最勤奋阅读

奖」。于是那半个月内，几家报纸的文艺副刊都登载了你们化了笔名写的诗文。

第四个周末，你们请了我去给分组诗歌朗诵比赛当裁判，然后是歌曲学唱。那天，我记得荷花池里，盛开著许多亭亭的娇艳。

今天下午你们开自由讨论会，把许多不能解决的问题，绕过运动场的跑道，抄捷经带到我家来。

你说，大题材难以入诗，海湾战争和护林环保被许多人写滥了，是否可以尝试以生活中的小感触，来荡成一圈圈思维的美丽涟漪。

他是校友，刚从纽西兰回乡度假，说起纽西兰可看到的华文书籍真不少，特别是中国目前冒尖的年轻作家，阿城、刘垣、王安忆、刘索拉……越读越觉得文学的绮迷。哦，当年自己在校内搞过佛学会，佛教的禅悟可以写入诗吗？

他是个科幻小说的发烧友，可是野心很大，竟想知道能否把诗的意境移植到科幻小说中去！

我尝试回答，让阳光透进思维的贮物室，翻检一两句对你们有用的启示。矮几上的白纸纷纷变成你们手头歪斜的字。一瓶橙汁喝完时，你们又开心地与门外的阳光汇合。

我刚才读的卡之琳诗集被挤落几下，捡起来时，正巧掀到这两句：

「你站在桥上看风景，看风景人在楼上看你。」

在文学的道路上，与阳光为伍的人总会看到新的风景。

铁马进行曲

在六十年代，脚车还是主要的交通工具。学生很少坐汽车的，巴士也少人问津。从小学到高中，我们都是骑脚车上学的。中学时我家离学校约有三哩远，每天都往返四次，每次要踏半个钟头的脚车，经过好几个高坡峻岭，一点也不觉得累。

由于大家上学的时间有默契，往往同路的几位同学会不期而遇，一边勾肩搭背地谈着学校的趣事，一边踩着脚车去学校，奇怪的是交通警察从不干涉。那时朋友中多数是客籍人，大家喜欢用客家话谈天。今天我还能讲一口流利的客家话，就是这样「耳濡目染」来的。

那时的中学生活蛮有朝气。一到假期，大家就骑着脚车到农村同学的家里帮忙采摘成熟的胡椒。二三十哩的路程，边唱着歌边呼啸着「策马奔驰」，沿途浏览广袤的原野和胶林农舍的风光，我想我对家乡土地的热爱，就是那时培养起来的。

那时代大家还处在殖民统治底下，有热血的人免不了受一些激进思想的影响。我们也曾骑了脚车去参加热火朝天的群众大会，数以几千计的脚车阵排在一起，也着实够壮观的了。只是后来时移势异，那种壮观的场面也就消声匿迹了。

倒是做中学生时，常和喜欢唱歌的朋友在一起，大家信口编出来的一首《铁马进行曲》，至今还能朗朗上口，算是我对脚车岁月的怀念：

晨曦朦朦照东方，
露水沾衣晓雾散，
为把大地来认识，
骑上铁马奔远方。
铁马踏得如风转，
晨风扑面吹汗乾，
公路在轮下缩短，
山岭滚过脚跟旁。
胶林青翠眼前现，
石山嶙峋掠身旁，
驰过胶林是椒园，
转弯又见山外山。
鸟声清脆响耳畔，
马上齐把歌来唱，
越唱脚下越有劲，
迎来红日在前方。

中秋夜话

妮妮，今天是中秋节，你和弟弟佳佳一吃完晚饭，就兴高采烈地提着爷爷用竹条为你们系好的纸灯笼，到庭院里玩耍去了。你和弟弟在屋檐下绕了一圈又一圈，口里唱着“小小萤火虫，飞到西飞到东，这边亮，那边亮，好像许多小灯笼。”唱着唱着，隔壁五岁的怡怡和两岁的杰杰也提着他们的灯笼过来玩了。暮色全暗下来，我把屋前的电灯熄了，你们的灯笼所发出的烛光更亮了，闪闪烁烁的，仿佛你们真的变成一群可爱的萤火虫，在美丽的中秋节快乐地唱歌游戏。

吃完月饼和柚子，我又得为你们讲一个睡前的故事。今天先不讲故事，来念一段“云母屏风烛影深，长河渐落晓星沉。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念完了诗，你老是问我：嫦娥姐姐是谁？她为什么要偷吃药？我说：她想做神仙呀，偷吃了丈夫的长生不老药，就飞到月宫里一个人住，只有玉兔和她作伴，所以感到很寂寞。

“我不要一个人住，我要很多人一起玩。”你撒娇地说。

“我才不要吃药呢！我要长生不老，爸爸你也长生不老。”弟弟也天真地打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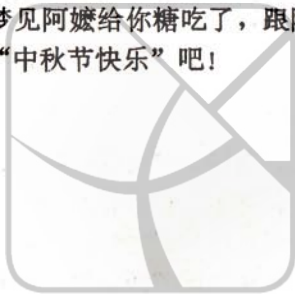
傻瓜，人是不能长生不老的呀。妮妮你说得对，一个人生活没意思，要许多人一起做朋友才好玩。昨晚爸爸带你们去沈伯伯的家，参加南大校友会颁发子女奖励金的仪式。你奇怪地问我：沈伯伯家里怎么有这么多的叔叔阿姨，大家一见面就像一家人似的，嘻嘻哈哈地说笑聊天，真比幼稚园还热闹呢；还有许多来拿奖励金的哥哥姐姐，他们都用蜡烛点起大大小小的纸灯笼，那才好看哪。妮妮，那些大人都是爸爸读大学时的同学。我们的母校南大没有了，可是我们一年总要找几个节日聚一聚，谈些读书时期快乐和生气的事情。那是同学间最真诚的感情呀。沈伯伯已经退休了，他为社会做了许多的好事，所以叔叔阿姨们有聚会就喜欢选在他家里举行。孩子，爸爸要你也好读书，明年你也可以到沈伯伯家里拿奖励金了。长大以后，也要像沈伯伯一样多做好事，朋友们就会很尊敬你了。

妮妮，刚才你背唐诗又有进步了，爸爸才教了你两遍就能背得出来。你还记得吗，当你刚学讲话时（那就是比隔壁的杰杰大一点点），爸爸就教你念“春眠不觉晓”和“床前明月光”了。你进了幼稚园，爸爸用毛笔把唐诗一首一首写在白纸上，贴在墙壁上，让你拿着小藤鞭边敲边念。到现在你已会背诵五、六十首唐诗了。爸爸从南大校友会书展所买回来的那两本《看图念唐诗》，是你最喜欢翻看的书。那里边的图画画得太棒了。你开始是用日历纸去描摹，后来就用蜡笔学画起来了。佳佳也爱看这两本书，他最喜欢那个胖敦敦的，戴着草笠骑在牛背上的小娃娃，所以他学念的第一首唐诗就是“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

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

对了，你和佳佳也爱听故事，那套鲁兵叔叔编的《365配乐故事》，你俩已经听过许多回了。你最喜欢小朵朵和虎婆婆斗智的故事，明早你就在幼稚园讲给小朋友听好不好？

哦，月光照进窗口了，月光照到你的枕被了。知道吗，小妮妮，这张百花被是阿嬷生前用碎布一块一块缝起来的，爸爸曾盖过，现在给你盖在身上。你感到温暖时，就会想到慈祥的阿嬷。咦，小妮妮你不说话了，你的长睫毛一抖一抖地在笑着呢，该不是梦见阿嬷给你糖吃了，跟阿嬷说爸爸很想念很想念她，祝她“中秋节快乐”吧！



10.10.93

青春交响曲

晌午一过，喧腾的阳光又碰响了铜芒，风儿在相思树梢传递接力棒，斜坡上一排把臂站岗的青龙木，用无数翠绿的手掌围拢起一园交织激荡的青春交响曲。

礼堂不时传来一阵阵的掌声，前面几排椅子坐满了携着书包的听众。讲台上壁垒分明，正反两方的同学正在唇枪舌剑地激辩着「课外活动是否会影响功课」的问题。主持这项辩论的，是华文学会的几位负责同学。但见发言者伶牙俐齿，侃侃而谈，不时还引经据典，有条不紊，表现了大将风度。

操场上，在几十双明亮的眼光注视下，童军的旗帜在旗杆上缓缓升起来了。在还没有进行社会服务之前先练好纪律，「一二一二」的步操声，震响了洁净的操场；而旁边的走廊上，刚刚上完急救课程的红新月会会员们，却围坐拍手齐唱「伊比伊比呀呀」的团康歌曲。是的，还有什么比穿上了服务团体的制服更使人觉得自己已经成长，成长成一个蓄满朝气和活力的时代青年？

同样是在尝试演奏生命的旋律，铜乐队和华乐团的学习情况各具姿采。学铜乐的同学们在树荫下打小鼓，一弹一跳的鼓槌，像装上弹簧一样，在鼓手的指间迸发一串串进行曲的鼓点。而华乐团的同学却分成几个小组，在各自的课室中让不同的乐器「互诉衷情」，让二胡拉起美妙的回忆，让笛子驰骋马蹄的节奏，让琵琶弹挑起生活的斗志。而在不远处的运动场上，二十四节令鼓擂起漫野的风云，似乎有千军万马在蓄势待发。

「南海」的轻盈潮声响起了，那群活泼爽朗的小女生，以婀娜柔美的舞姿，跳起拾贝采螺的舞蹈，她们小巧的鱼篓里，仿佛装着海浪的欢笑。

「蓬」的一声，不知是排球场上哪一位「重炮手」又表演了一记「落地开花」。还好有铁丝网挡着，不怕他的炮弹越界「落野」。

走廊边一列长长的告示牌，张贴着五颜六色的招贴，那是许多课外活动团体各自绘制的招收新团员海报。有的图文并茂，有的附上彩照，各出奇招，争先吸引同学们的注意力。当周围的《青春交响曲》在此起彼落地轮番奏鸣时，这些海报就化成了一组彩色的乐谱，被阳光辉映成一道进射着热力和生命激素的彩虹，引导着校园内一群群同学的长脚步，迈向一个坚实而响亮的明朝！

成

5.2.94

落叶对根的情意

岛国叶落，在物华上是盛夏，在心灵上是深秋。

当乌节路橱窗内的高级舶来品越来越抢手的时候，百胜楼的中文书就越来越少人问津。

当从幼稚园回来的孩子，习惯以另一种语言来和父母亲交谈的时候，母语就越来越寒酸。

当镭射荧屏上的歌舞昇平越来越新潮的时候，传统就越来越卑贱。

那年一座龔字的牌坊倒了，也凋零了所有相思的脉叶和红豆般的信念。

有斯人焉，目睹二十年累积的瀚墨，在碧瓦红砖中被「合法」销毁，午夜梦回，摧心裂肺，愤而燃起修史的一盏心灯。

他在繁忙的教学生涯之余，夜夜与书籍资料为伴，执笔至鸡鸣，要在博士论文中整理出一册先辈吟唱过的史诗。后来涉猎愈广，连抗日史、中医中药史、会馆史等都成了副产品，为的是给荦路蓝缕，披荆斩棘的先辈作个交待。最后不

惜辞去教职，全力以赴。不幸的是，他的婚姻在此时亮起了红灯。

有斯人焉，拥有日本文学硕士的衔头，在“天下一家”的报馆中写了十多年战战兢兢的社论。最后却选择拜在岛上最有成就的汉学家门下，成为他的关门弟子，穷数年精力，牺牲所有工余时间，搞出一部有关新马华文文学史家的论述文章。此君早有“道之不行也，乘桴浮于海”的念头，在他的博士论文杀青之后，当许多“东方之珠”的专业人士因担忧“九七大限”而纷纷向岛国投金砖问路之际，他却朝着反方向飞行，去接受生命中另一场更大的挑战。

有斯人焉，十多年来对着电脑排版字幕，以致视觉模糊，体质羸弱，青春和精力都蒸发于每天往返各一句多种的巴士程中，下班后仍在门口可罗雀的“罗雀轩”内，在没有上司吹毛求疵的情况下，考证出郁达夫在日军南侵前夕，揭橥保家卫国、驳斥敌人谬论的许多佚文。他的孩子已长大，但早已成了价值观截然不同的异类。“五十岁以后，要做自己喜欢的事情。”这是斯人退休前的心愿。

丰裕的物质条件，并没有使“文化情意结”的患者解脱内心的不安，忧郁是黄昏的云，晚风歔歔着落叶对根的情意。

茅草的故事

一位年轻的文友，给我讲了茅草的故事。

这位文友出身农村，中学毕业后当过教师和记者，目前在市区的一间商行任职。但她的家却远在四十哩外的山城，每逢周末，她都要风尘仆仆地赶回山城的农舍，与家人团聚。自从她在社会上工作以来，尽管碰到过许多不如意的事情，职业也换了几次，但老家与父母，始终是她最大的牵挂。每周一次的往返，成了她风雨不改的习惯。

女儿在外久了，做母亲的也常为她操心。一星期里有好几天没能在她面前嘘寒问暖，说说话儿解闷；这对整天在田园里劳动的年迈母亲来说，是否会感到寂寞呢？

这一天，做女儿的心血来潮，突然对瓜棚豆架下的母亲提出这个问题。

才不寂寞呢，我做工的时候，就有茅草和我作伴，有风儿吹着它，什么声音都有，像和我说话似的。

母亲的回答，奇怪而有趣。

如果没有风，那怎么办？女儿逗着母亲再问。

只要我一声口哨，它就远远听到；一会儿，茅草又会唏哩哗啦地说话了。

哦，在瓜棚豆架边和菜圃里，干了几十年粗活的老农妇，和大自然就是有这份亲昵的默契。

有谁想到，长在园边的野生茅草，那农家人口里的「拉浪」，竟是这样一种富有生命力的东西。

多少锄头锄过，多少篝火烧过，它就是那么倔强地长出来，为嫩绿的菜苗站岗守护。有时它被砍下来，晒干打捆，铺在二三尺高的棚架上，为生长中的瓜果蔬菜撑一伞无私的荫凉。即使被烧成灰烬，它又和「火烧土」混和在一起，成为最原始的肥料，滋育着农作物的茁壮。农家的孩子生了热疹，有谁不是用「拉浪」草煮开的热水来洗澡而霍然痊愈？

在福至心灵的农家大婶的耳里，「拉浪」是会和她讲话聊天的伙伴。而在我的心目中，它又多么像那坚苦卓绝，为子女而辛勤一生的农家大婶。她以粗糙的手脚和温柔的爱心哺育了农村的子女，而子女们为了生活，不得不离乡背井，到远方的城市去追求他们的憧憬。

当遍地的茅草开出棉絮似的茅花时，风儿又来了，啊，那阵阵翻卷着的白茫茫的茅花，是否是白发的亲人在向子女招手呼唤？

寻寻觅觅才女书

一幅工笔的仕女图，眉目间英气流盼，纤纤素手轻执笔管，正欲向线装书落下眉批。乳白色的背景，衬满娟秀的行楷：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

这是一本古代文学家小传的封面，书列入「世界名人传记丛书」，出版者是香港的新雅文化事业有限公司。这本传记的主角，不用说大家都知道，就是南宋著名的女词人李清照了。

薄薄八十余页的小册子，拿在手里沉甸甸的，里面不知装满了多少人间的真情。翻开扉页，两行秀丽的钢笔字写着：

田思先生教正

章萍萍于一九九二年初春

赠书者的落款日期是在九二年初，但书传到我手里已是九五年的深秋。此书迭经波折，好不容易才让我收到。

一九九一年冬我和几位西马文友结伴到汕头参加「海内外潮人作家研讨会」，首途经北京机场时，因为当地「有头

脸」的人插队抢先，我们和机场登记处的职员理论，找公安也不被理睬，排在队伍后面的章萍萍女士低声骂了一句「真丢脸」，就这样开始互相认识。在候机室闲聊时，才知道她是六十年代的印尼归国华侨，正巧也要从北京到汕头出席同一个会议。过后几天我们住在汕头大学海外学术楼的宿舍，也常在一起用餐。由于我们几位来自新马一带，章女士对我们特别亲切，大家相处得很愉快。提到她以归侨身份回国后的遭遇，不免诸多感慨。

和我住同一宿舍的马华资深作家马汉兄与章女士最谈得来，因为他俩都是搞儿童文学的。章女士对马汉兄数十年如一日，孜孜矻矻地为儿童撰写精神食粮的韧劲很赞赏，特地为他写了一篇访谈，登在国内刊物上。当时马汉兄正为《新明日报》编辑《新明少年》，他征得章女士的同意，回马后就将她曾在国内获奖的儿童科幻小说《海魔》加以连载，据说反应很好。

马汉兄和章萍萍女士谈天时，曾说他很早就知道章女士的名字，因为早年曾读过她编写的《李清照》，至今还珍藏着这本书。我也说我挺喜欢李清照的词。章女士当下说，她家中只剩下一本《李清照》，索性送给我好了。回马以后，我们曾通了几封信，章女士在一封信中气愤地说，她把《李清照》拿去邮寄，却被邮局的「婆娘」诸多刁难，又要拆封，又要检查的，她一气之下就不寄了，说等我有朝一日去北京才亲手交给我。我写信安慰她，说将来一定会到北京拜候她的。此后，一连几年我都收到章女士的春节贺卡，她总不忘提起《李清照》这本书，也顺带提醒我到北京一游的诺言。

今年十月中旬的一个下午，我接到一个长途电话，是从吉隆坡机场打来的，打电话的人用马来话向我表明他是机场的职员，有一位认识我的女士在机场「迷失」了，他问我怎

么办。我要那女士自己来听电话，原来就是章萍萍。她说她本来是回印尼省亲，省完亲原想乘昨天的班机从椰加达到吉隆坡看看。不料班机延误了，今天清晨才从椰加达起飞，抵达吉隆坡时因人地生疏，不知该投靠什么人。在马新两国她只较认识马汉、李廷辉和我三人。今天早晨她从机场打电话给我时我已到校上课，而马、李二君却始终联络不到。当天下午我刚好在校辅导课外活动，迟至四时许才回到家，算来章女士已在机场不知所措地「迷失」了一整天。我连忙告诉她，马汉在新山，李廷辉是新加坡人，肯定无法上机场接她。我叮嘱她别跟陌生人离开机场，要她在机场出口处等候，我会设法通知吉隆坡的朋友去接她。拨了几通电话后，终于找到在华资中心工作的陈雪风兄，他一口答应帮助，去接她下吉隆坡市区。我终于舒了一口气。

几天后我再拨电话给马汉兄与雪风兄，知道章女士已联络到新加坡的朋友李廷辉先生，并随他到中北马旅游去了。我又舒了一口气，向雪风兄道谢，他说：「别说那天是去救急，即使平常的上机场接朋友，也应该帮忙，何况章女士在此地举目无亲。」

一星期后我接到雪风兄的信，是和一本书一起寄来的，原来那就是章萍萍特地从北京带来送我的《李清照》。我想到印尼对华文书籍还没有全面解禁，她带着这本书回印尼，可能惹起不必要的麻烦，幸好没发生什么事。对她一心为这本书找「知音人」的美意，更加感动。

雪风兄信中说，章女士在朋友的安排下，在吉隆坡的旅店住了几天（旅馆费是一位文坛前辈替她付的），随后到新山拜访了马汉兄，又联络到家在新加坡，而人却在怡保的李廷辉先生。李先生本有脚疾，却仍然热心地驾车带章女士到

槟城去观光。雪风兄说：「萍萍虽没什么出国经验，却懂得镇定应变。逗留期间，开始显得焦虑沉默，以后几天应该是玩得开心的。」

章女士临别吉隆坡的那晚上，从旅馆打电话向我告别，问我有没有收到《李清照》，原来她一直念念不忘的就是这本书是否安然送到我手上。

我已读了这本书，清丽的文笔，简洁的叙事，却充满迴肠荡气的情致，我竟为一代词中女杰的遭遇而几次泫然欲泣。翻看封底的作者简介：

「章萍萍女士出生于印度尼西亚首都椰加达。小时喜静静看书，受家庭熏染，酷好书法。十四岁开始写作……」

我似乎了解了这位历尽坎坷的北京女作家的忧郁气质与学养渊源，明白了她为什么要写《李清照》。

28.10.95

快乐的周末

周末是小妮妮最快乐的日子，因为每逢周末下午我都带她去学书法。小妮妮喜欢学书法，因为她有一位好老师；或者说得贴切一点，她喜欢书法老师的一家人。

起先是学校的女同事，教英文的窦老师向我提起，她那念初一的女儿常在周末时到邻居一位年轻女教师的家去学书法。那位在政府中学教商科的陈小姐，很有艺术才华，写得一手好毛笔字，也精于水墨画，经常在比赛中得奖。左邻右舍的几位家长就慕名代孩子求教，陈小姐盛情难却，便叫孩子们利用周末的休闲时间到她家练字，只收一点象征式的学费。

经窦老师的介绍，小妮妮就参加了习字班。笑容可掬的陈老师坚持不肯收小妮妮的学费，理由是她还很小。陈老师的爸爸陈老伯是个晚上摆摊子买五金的小商人，据说陈老师的字就是他教的。在教导小妮妮执笔时他也露了一手，果然父女都是一手遒劲有力的柳体。陈伯母很慈祥，虽然没有帮

着教孩子写字，却喜欢在旁边提意见；孩子写得稍为像样一点，她会带头夸几句。陈老伯嫌小妮妮新买的毛笔太粗硬，第一天就送了她一支羊毫笔，还屡次把一罐「中华墨汁」倒在砚台上给孩子们蘸墨。小妮妮写完了，陈伯母又拿了她的毛笔到厨房洗干净，小心翼翼地为她套进笔筒。

每个周末下午，陈老师家里就充满了孩子们稚嫩的笑语。五六个不同年龄的孩子，有的围坐在园桌边，有的趴在小儿几上，一竖一横一撇一捺地照着陈老师或老伯的指点，用毛笔写在九宫格上。陈老师用一支红色的圆珠笔，在孩子们写得不好的地方勾划，再抓住他们的小手，指示力道的轻重和笔法。小妮妮有几个字还写得蛮端正，陈老师就用红笔给她加星号，注上「很好」的评语。

小妮妮让老师引发了兴趣，特别是在练习时得了星号，她回去会叫爸妈看，然后用另一本九宫格连写三几篇老师教她的字，往往乐此不疲。

有一回我去接小妮妮回家时，听见陈家一片悦耳的歌声。原来陈老师有个念师训的妹妹回来度假，她和姐姐都会弹钢琴，就叫孩子们练完字后轮流唱歌，把一本小学的歌簿从头唱到尾。平时不大敢在人前唱歌的小妮妮，那天在钢琴伴奏下还唱得特别大声呢。这位「准老师」还吩咐孩子们，什么时候有空随时可以来找她唱歌哩。以后几次她回家度假，小妮妮练完字后就分到她送的糖果，有时她还和孩子们讨论「小叮当」漫画中的情节，真是讨孩子们喜欢的「孩子头」呢。

每次去接小妮妮回家，不管我推辞再三，陈老伯总要请我喝一杯咖啡或橙汁。我开玩笑说他在做「亏本」生意，他总是爽朗地呵呵笑。

几次带小妮妮去看画展，都遇到陈老师伴着爸爸也去看画展。小妮妮亲切地叫「老师」，陈老伯就抚着她的头说

「真乖」。我问年轻的陈老师：「几时你也开画展？」她微笑说：「我还得多学习。」

她的微笑，真的比她家里一橱闪闪发光的奖杯还要灿烂。

8.11.95



星期日市集

到古晋游玩的人，如果有识途老马带路，那么到星期日市集(SUNDAY MARKET)去领略一下巴刹风情肯定会是个难忘的节目。对于本地人来说，每逢周末到此市集走走，总可以买到一些称心如意而价廉物美的食物或用品。

古晋的星期日市集过去是集中于回教堂附近，由于市容改建，好多年前已迁移到砂督路一带。在砂督大厦对面的几条横巷，每逢周末下午与星期日，成为各族小贩麋聚之地。许多划分好的摊位，摆满了形形色色的货品，从蔬菜水果、糕饼点心、鸡鸭鱼肉，到各种服装、家庭器皿、宠物、观赏植物等，琳琅满目，应有尽有。许多土著同胞常在周末背着藤篮，盛着他们采自山区的榴梿、红毛丹、野菜等土产。往往花几个钟头的时间步行与搭车，赶到市集占下一隅之地，晚上就在「五脚基」（店前走廊）过夜，等次日把东西卖完了才回去。

我喜欢趁周末下午，携着一家大小去逛市集，视之为—

种生活情趣和享受。

我和太太各牵一个高与腰齐的孩子，夹在人潮中，穿梭于五颜六色、香味扑鼻而又带着汗酸和鱼腥的摊子之间。四周的叫卖声与讲价声此起彼伏，烤沙爹与炸鸡翅的味道纷至沓来，我们左边看看，右边瞧瞧，像在参观一个博览会。有时孩子们发现笼子里的小兔、髯毛狗或白鼠之类的动物，会蹲下来看个半天。有时太太看到几件漂亮的孩童睡衣，会和小贩讨价还价一阵子。在市集里很容易碰到熟人，有些多年不见的老朋友，常在摩肩擦踵时不期而遇，先打量彼此「发福」的脸庞和肚腩，然后站在人群中寒暄几句。

如果逛了一半下起雨来，我会和孩子到一间印度人开的咖啡店避雨，叫一杯冒着气泡的「拉奶茶」，再来一客蘸羊肉咖哩汁的「罗地渣乃」（煎饼），一边慢慢品味一边观看外面的行人撑着各式雨伞、提着大包小包错杂而过的情景，是一种难得的悠闲享受。市集旁边有一间马来同胞的书店，有时我会和孩子们到那儿去，等待孩子的妈妈单枪匹马去「办货」。孩子们翻着书架上的马来文版《小叮当》，我则随意浏览一本英文的侦探小说，可以消磨半句钟以上。只要离开时记得买一两支圆珠笔或一小块胶擦，看店的马来小姐通常是不会给脸色看的。

我太太喜欢种水果，屡次光顾那儿的果苗小贩。有一位卖果苗的老伯最和气，有一回太太向他买「打打柚」，老伯不厌其烦地讲解他如何从怡保把这种甜柚接枝过来的方法。又有一次太太买的是改良种的榴梿，老伯特地交待她下星期再来，他会把各类榴梿树的图片带来给她看。至于果树长大后应如何芟枝、施肥，如何防止虫蚁等方法，他更是倾囊相授。太太听得津津有味，我和孩子们有时没耐心上完这节「

植物课」，就互相使个眼色，相偕喝我们的「拉奶茶」去也。

其实在星期日市集当小贩的人有很多是「玩票」性质的。有的平日有职业，有的是退休人员，为了赚点补贴，就来市集寻个位置，卖卖热带鱼或仙人掌也好，弄几道独家小食也不错；或把自己商行的卡带、电器之类当众推销更是好主意，所以小贩们的摊位可谓「品流复杂」。有的是全家出动，从周末下午就实行轮班制，一来不会太累，二来也免得别人占位。不管是谁，只要摆了摊子，总是「口水多过茶」，深谙「和气生财」的招徕之道。有个我教过的胖子学生，在校不大会念书，却很早就是个「水果大王」，常把家里种的桔子、杨桃带到学校以「优待价」卖给老师。在市集走过他的摊子，发现他有时是卖橙，有时卖木瓜，有时又是整车的哈密瓜。他嗓门大，老远就叫「老师」，叫得我不好意思，趋前应酬，往往「负重」而归。真是「七十二行，行行出状元」，谁敢说小胖不行呢！

逛星期日市集，有得看，有的吃，又有得玩，又可促进人际关系；说它是最热闹的「平民俱乐部」，谁曰不宜？

9.11.95

龙鳞蕨

在整理庭园时，发觉篱旁几株九重葛有越来越干瘪枯萎的现象。仔细检视，见其主干上都紧粘附着一点点青色如小指头般大的附生植物。用手剥开小青点，见每个青点都有一条线状的细藤相连；用手一拉，便揭出长长的一大串，而已干裂的树皮也跟着脱落。凡是有青点附着之处，该处的枝条便成了干枝，起先是只长叶而不开花，过后连叶子也脱落殆尽。我恍悟这毫不起眼的，相连而生的小不点，原来是一种极厉害的寄生者，会把植物身上的养料吸干，最后都沦于腐朽、死亡。于是我花了几个下午的时间，爬高蹲低地把一棵棵花株上的小青点都剥下来，垃圾桶里像是装满一串串的小青钱。希望经此「扫荡」，园里的花株都会长得茁壮，不至于在浇水施肥后仍然瘦损憔悴。

屋外有棵大树，树荫遮蔽了半间屋子。我发现树身上也依附了不少小青点，于是再展开「剥皮运动」。赫然察觉几处小青点长得特别多的地方，树皮已开始腐烂，许多白蚁、

黑蚁都躲在枝桠的蛀洞中。我拉起一串小青点，蚂蚁们便四散逃窜。心中一凛，暗忖如果不早点抢救，让这些蚂蚁多蛀几个树洞，整棵大树恐怕会成了病树而随时有倒塌的危险。赶紧拿了杀虫药水，狂喷一轮，喷得一大群蚂蚁都呜呼哀哉。

我向读生物的朋友请教，才知道这种戕害花、树于无形的附生植物叫做龙鳞蕨（又名抱树莲），是一种很容易生长而善于钻缝寻隙的低等植物；通常攀附于岩石或树上，裸叶呈卵形或圆形，含有孢子的叶则呈狭长形，其串连的细藤（即其根部）则呈赤褐色，长度可达一米以上。

屋外那棵大树主干上的点点青绿，如果不详细审视，还以为是树身的一部分，眼花者不明究竟，还以为这棵树长得特别苍翠，连树皮也绿意盎然呢！谁知道它已被附生者吸干部分的血液，早晚病入骨髓，百「蚁」丛生，要是没有及时发现的话……

想起这社会的另一类附生者，何尝不是择「大树」而栖，自恃攀龙附凤，披起一身龙鳞，便足以撑起整座风景，使这棵大树更形壮观，骨子里却拉线串连，吸取好处养肥自己，并且和蛀食根基的虫蚁有不可告人的关系。一旦得逞私慾，又可攀到邻近的另一棵树去依样画葫芦一番，管他从前的主子怎样「树倒猢猻散」！

这种人类社会中「摄主自肥」的龙鳞蕨，其习性和专吸人血的水蛭没有什么两样；由他引发出来的蛀树虫蚁，如果蔓延开来，整个社会可就不堪设想了。

不过，人类中的龙鳞蕨也最怕「揭」，只要有人了解它的危害性，狠狠一剥，就可以拉掉长长的一大串。我想他们的最后归宿，也就是垃圾桶或沟渠了。

流动的风俗画

——析〈打一桨粼粼的波光〉

像一幅流动的风俗画，斯叶把峇南区丁渣河畔本南人乘着木筏搬家的情况，用质朴的线条，栩栩如生地描绘出来。

搬家是为了另觅一片「刀耕火种」的土地，迁移是一串无奈的叹息。对于没有心机的本南人一家，离别是一种说不出滋味的牵挂。但在母亲河的怀里，大自然永远给他们贴心的慰藉。

木筏在河中缓缓地行进，搬家的本南人一家人各有不同的动作和神态：

「父亲在前头打着桨，母亲用干柴生火，我和弟弟坐在火旁，听着父亲扬起来的桨声，赤膊的哥哥纵身一跃，便跃落流涛里……」

姐姐呢，「围着沙笼在料理着带来的烤山猪肉。」

公公呢，「一直很少说话，他坐着，编织着他那未完成的鱼网。」

就连本南人生活中的亲密伙伴——三只狗儿，也有不同的神情：

「大黄走到父亲身旁怔怔望着父亲微微让汗水润湿了的脊背，另两只则贪嘴地缠在姐姐身边。」

河上的风景，是如何与作者笔下的人物融成一体：

「五月在那一片晕绿的长川，挥毫着颜彩。轻风掠过，波纹粼粼的河上泛起令我眼花缭眩的绿光，一明一暗闪烁着，象颗颗滚动的珍珠。我挨着母亲升起的那缕灰茫茫的炊烟，向远处的河景望去，这时河水仿佛也有点绿了。」

筏上的这家本南人，一直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展现自然改变的动作形态，挂蓬，打浆，撑篙，交谈，还有特定环境下的心理活动：

「我们听见母亲正轻轻抚慰着低咽的姐姐。姐姐恋爱了，爱人是个年轻力壮又勤快的青年姆列。姆列还留在那森林里干活，我们举家搬迁，姐姐和他就那样分离了。」

哦，纯真的本南少女，她的泪影中晃动的，不正是曾与她在森林与河畔一起捕鹿捞鱼的男友姆列的难忘形象。

轻漂在河上的木筏，因了人物内心的无奈而显得沉重：

「木筏默默顺流而下，我总觉得哥哥很出力地在撑竹篙。我们的木筏载得特别沉重呀！它拖曳着我沉甸甸的乡愁，姐姐心上的离愁，还有父亲沉郁的慵倦。」

象征现代机器文明的汽艇，终于咆哮而至，差点把这本南人一家的木筏掀翻，自恃优越感的洋人一声轻蔑的「武羔」，又带着多少的鄙夷。年轻的本南人不免也对自己的命运质疑：

「我们的命运正浮在河上，随着波浪一起一落。生活的波涛，会不会兀地掀来一个狂浪，绝情地这单薄的生命给扼

沉？」

他们可是这土地上世代繁衍的原住民啊！谁来解决他们的困境呢？虽然老一辈的还顽强地不肯屈服，但他们族人的希望，会不会像早夭的妹妹一样，凄凉地被掩埋在阴暗的森林里！

只有大自然能给他们鼓舞的力量，带来生命的憧憬：

「天明时，一抹瑰丽万分的朝霞自山峦处升起来，我们又开始启航了。行至午后，我抬头，又见到那碧空如洗，青山凄美，粼粼绿色的波光笑逐在河上的美意，心里有说不出的舒慰。」

当文末那位本南大孩子的姐姐，忍受着失去爱情的伤痛，

「不时不时默默回首身后那远远漫舞而去的河景，苦苦愁思起来。」你哦，不也为本南人落后的命运而跌入幽远的思索？

斯叶那如篙的笔，已在砂州原住民的生活长河中，荡出了粼粼的波光。

10.1.96

负面的现象

《南洋商报》出版文丛，包括一套诗、散文与小说的年度文选，网罗了文坛上老、中、青作者的杰作。《星洲日报》两年一度的“花踪文学奖”，今年已进入第三届，奖金总额高达五万六千元。一年一度的“马华文学节”，今年参加协办的团体多达十七个。看来马华文学确有掀起一番新气象的潮势，许多“有心人”的努力，值得肯定。

但我们仍看到许多负面的现象：

长篇小说乏人经营，或找不到发表的地盘。

报刊稿费仍然微薄。

有些文艺团体出版的杂志，也许缺乏发行网，出版后只有几个执委能看到，大量堆积在会所。

书店内寄卖的马华文艺著作滞销蒙尘。

不论国中或独中，鲜少举办文艺创作比赛或作文比赛。

有些华文学会要出版刊物，往往找不到经费赞助人。

可供学生阅读的健康刊物不普遍，一般年轻人偏爱软性

读物与无聊漫画。

巨额的文学奖金虽然催生了不少新作者，他们的名字往往只在比赛中看到，写得好的固然也有一些，大部分的文风却偏向花俏造作，流风所及，几乎逢「文」必「散」，有「诗」无「韵」（韵味、韵律），「小」事长「说」。

那些真正发自心灵深处的悸动与震撼，那些可歌可泣的生活真实，那些家国社会人文的深切关怀，那些睿智的思索与灵慧的闪光，那些光风霁月的人格胸襟，那些自然生动的语言的艺术提炼，似乎都成了可遇而不可求的绝唱。

如果大家同意马华文学应该比现有的更进一步，那么，首先就要求作家们要有更大的视野、更深邃的智慧与掌握更精粹的语言艺术，并且靠大家的努力，把一些负面的羁绊排除。

18.12.95

小说卷

「咳咳咳……」

天还未亮，五支姆就被五支伯的咳嗽声吵醒了。为了昨天收到「土地册」的事，她五支姆一夜没好睡。心里面又担心又难受。她翻了个身，迷糊中不断听到五支伯的咳嗽声。此刻，她才想起今天要早点给老头子弄饭，连忙翻身坐起。

「几点丁？」五支伯止住咳嗽问。

五支姆拉开破旧的窗帘，一看天色还很朦胧，也不回答五支伯的话，却挤出一句：「阿安的爸，我看今天还是别出海吧！」

「那怎么行，你不看看家里有多紧！」

「要东西我们可以再到店里去拿点。」

「什么，又要赊账？不行！债已拖了一周啦，再欠下去鬼有办法还！」

「可是，刚过了年就出海，恐怕……」五支姆苦笑着摇头。

读物与无聊漫游。

巨额的文学奖金虽然催生了不少新作者，他们的名字往往只在书报中看到，写得好的固然也有一些，大部分的文章却偏向花俏造作，流风所及，几乎连「文」必「散」，「诗」无「韵」，「散文」散漫，「小说」散长「派」。

那些真正发当心灵想外透肺腑的倾诉，那些可歌可泣的生活真实，那些家国社会人文的深切关怀，那些睿智的思虑与灵动的闪光，那些光采夺目的人格魅力，那些自然生动的语言的艺术提炼，似乎都成了那遇有不可求的绝唱。

如果大家都像马頔，那么文学的更进一歩，那么，首先就要作家们具备更开阔的视野，更深邃的智慧与掌握更精粹的语言功夫，并敢于直面现实，把一些负面的羁绊清除。

讨海人家

「咳咳咳……」

天还未亮，五支姆就被身边五支伯的咳嗽声吵醒了。为了昨天收到「土地局」那封豆芽信的事，她五支姆一夜没好睡，心里面又担心又难受地辗转反侧了一夜，迷糊中不断听到五支伯的轻咳声。此刻她猛一惊醒，才想起今天要早点给老头子弄饭，连忙翻身坐起。

「几点点了？」五支伯止住咳声问。

五支姆拉开破旧的窗帘，一看天色还很朦胧，也不回答五支伯的话，却挤出一句：「阿实的爸，我看今天还是别出海吧！」

「那怎么行，你不看看家里有多紧！」

「要东西我们可以再到店里去拿点。」

「什么，又要赊账？不行！债已拖了一屁股，再欠下去鬼有办法还！」

「可是，刚过了年就出海，恐怕……」五支姆着实担心

那海上的大风浪；现在还只是一二月，太早出海凶多吉少。

「……」五支伯沉思着，又咳嗽了几声，黑褐色的脸上拢起了几条皱纹。本来有点驼的背此刻更弯了，仿佛两个肩膀快要碰到一起；从那件洗得褪色的「卫生衣」后面，可以看出两块高高凸起的肩胛骨，这两块肩胛骨正因为他的咳嗽而在耸动着。

往年在这个时候，五支伯家里虽不很宽裕，但柴米油盐的费用总还顶得住，可以支撑到风平浪静时才出海。可是去年几班「流水」老是捞不到鱼，一年的光景就少了上千的收入。估计在得到的七八千中，船上的开支就占去一半，剩下的也就所余无几了，但却要用来维持全部的生活费用。而且捕鱼人一年也只能有八个月的出海时间，其他的几个月就要在家里吃闲饭，不用说那点钱早就花光了。年关一到，便是他们最难挨的时候。

造成鱼获减少的原因没有别的，自从这里几个大头家跟日本人的公司合作，派了几条大拖网船来这里的海面活动后，附近的鱼不论大小都快给捞光了。像五支伯他们用「哥达」船漂网的捕鱼方式，不用说跟人家竞争不过，鱼获自然就减少。如果不是有几次冒险远航到近印尼的海域去捕鱼，更不知要少几成的收入了。现在五支伯家里的经济就发生困难，靠着跟杂货店赊账和「标会」度日子，连他十三岁的儿子阿实也在今年初辍学，去一间脚车店跟人修理脚车了。五支伯心里盘算：再默在家里不是办法，倒不如早一点出海去碰运气。

五支姆见他不吭声，以为改变了主意，就说：「再将就点，等下一班「流水」……」

「别说了，隔壁阿唐他们不是在几天前就出去了吗？」五支伯打断她的话，站起来走出房间。

「慢点，阿实的爸，那……那厝子的事情呢？」五支姆追出去问。

「别管它，令爸就是不搬，看他们敢怎样！」提起这事五支伯就冒火，他气忿忿地说。

「可是……看信的人说，再过一个月不搬他们就要来拆了！」

「他们敢来，令父就和他拼了！」五支伯更火了，狠狠地吐了一口唾沫。

「阿实的爸，你发火也没用呀，我看还是找人商量商量。」

「要商量，等阿隆来你和他商量好了，我今天就是要出海。」

五支伯转身到墙角掙起一捆鱼网，就要下船去。这鱼网是五支姆昨晚连夜补好的，至于汽油、冰块、米、盐、罐头、饼干等一应东西，五支伯昨天就叫阿实用三轮车载到船上装好了。他瞥见五支姆还想说什么，不耐烦地朝她摆了摆手说：

「天还光，早饭免做了，船上我自己弄吃的。」说完便弯着腰走下楼梯。

XXX

XXX

XXX

这是着落在xx路后面偏僻处的一间屋子，和这里其他几间屋子甚至路那边的几十间屋子都没有什么两样，只是显得更粗陋一些。屋顶是用亚答盖的，但已有多处破漏，补上新的亚答，新旧亚答斑斑驳驳地参杂着。柱子是用圆树干支的，因为年深日久，有些被蛀虫蛀坏了。有时忽然间响起「滴滴

答答」的声音，被蛀坏的木屑连着从亚答叶脱落下来的碎片，像一阵雨点似的撒下来。地板也很破旧，走上去嗡嗡哑哑响；木板与木板间留有空隙，可以望见下面濡湿的泥土。屋子旁边有一条小沟，曲曲折折地通向后面的小河去。沟里堆着各种破铁罐、木箱、瓶子，甚至死鸡、死老鼠……。涨水的时候，沟里的水就浸到屋脚下。平时就连屋子里也是不乾淨的，地上常有垃圾，苍蝇飞来飞去；到处堆着鱼网、绳子、杂物……。就在这样一间屋子里，却隔作十几个房间，住着好几家人。因为小孩子很多，妇女们又整天劳动，所以很少有收拾得整洁的。

五支姆吃过粥，把昨天晒好的咸鱼用两个篮子装好了，把一支旧秤也放在篮子里，便提着走到屋前去。刚拐过那条狭长的走廊，便听见在厅前补鱼网和剥「罗格」草（一种卷烟的叶子）的文发嫂、万和婶她们热烈地议论着：

「……豆芽信上说，过二十九号不搬就要出我们十几户人家的「三万」（控状）了！」那是万和婶宏亮的声音。

「是呀，还说什么非法侵占土地……」文发嫂附和着。

「我们后面这片地从红毛天就住起了，不是一直没事吗？过去市议会也只说我们厝子乱起不合规格而已。」万和嫂的大女儿说。

「傻瓜，现在人家要这片地来「发展」呀！谁叫我们不往路那边却住到后面这边来呢？」另一个和她差不多大的女孩子争着回答她。

「可是，路那边早住满了！」

「要住得下，我们也不会挤到这里来了。我们可不比人家随便住得下好厝——就只是支几条柱子盖几片亚答栖身；可要紧的还是要靠着河呀！」万和婶满怀苦衷地说。

「现在就惨啰，讨海讨无，住的又成问题。」文发嫂感慨地说，又意有未尽地补上一句：「真是祸不单行呀！」

「万和婶，你说我们怎么办呢？」五支姆插嘴说。

「怎办？我也不懂。万和说是要叫公会的人去交涉。」

「那可要叫他们快一点哦，火部要烧到眼眉了」。

「自然啰，这件事我们兴化人哪个不操心呢？」

五支姆站了一会，便提着鱼篮走到屋子下，找到那辆生锈的「老爷」脚车，把鱼篮挂在车头上，便蹒跚地推着它一步步走出路口。她出到巴刹以外的路转了一圈，挨家挨户去问要不要咸鱼。在兜顾客时她不断东张西望，生怕遇到「税务局」的人员。为了保护市场，他们对私自卖鱼的人一向捉得很紧；而且那支没有领执照的秤被捉到是要「乌公」（罚款）的。

五支姆逗了半个早上，口都熬乾了，却卖不出几条鱼。本来在几天前，市场上没有什么鱼，那时不但渔人们捞回的鲜鱼人家抢着要，就是咸鱼也很有销路。可是这几天听说日本拖网船把网到的鱼获的二十巴仙供给市场，剩下的才运出去。这一来渔人冒险出海捕来的鱼也就不怎样吃香，更别说是咸鱼了。

五支姆看看再卖不出什么，便把鱼篮和秤在车头挂好了，推着「老爷」脚车蹒跚地转回去。半路上她忽然发现前面走出个穿黄制服的人，立刻慌了手脚，略一踌躇就拿起那支秤扔到路边的草堆里，也不知那人有没有注意，迳自把车子掉回头去。她绕过别条路，一直担心着那支秤会被别人拾去，但又害怕不敢回去拿……。经过「胜兴」脚车店时，本来应该进去跟在里面做工的儿子阿实拿脏衣服回去洗，可是由于心慌，她把这件事忘记了。还好阿实看见她喊了一声，她连

忙进去拿了衣服，顺便叫阿实赶快去找回那支秤。

回到家里，五支姆的心还卜卜地跳个不停，她失魂落魄地浸好衣服，又把咸鱼和剥好的「罗格」草拿出去晒了。工作虽然一椿椿地做好，心里却乱糟糟地叫各种念头纠缠着。一会儿想到卖半个早上咸鱼才不过赚几块钱，如果那支值十多块钱的秤不幸失落了，可就得不偿失；一会儿想起迫迁的警告，不知如何是好；一会儿又想起五支伯这个时候出海总嫌太早了一点，万一发生什么意外，那就……她不敢想下去，去案头点了几枝香，又对着神龕里被烟香熏得发黑的「大伯公」像跪拜起来了。

不久，她听到有人喊五支伯的声音，一看原来是阿隆来了。说起这阿隆真是好样的，他是渔民公会的秘书，二十来岁的伙子，又黑又壮，出息得真利落。虽然他小学没念完便辍学跟着父亲去讨海，可是靠他灵精的头脑，倒学得能说能道，会读会写。他在这一带居民中很有威信，连一般老人家有什么事情也喜找他商量。

五支姆像看到了救星，正急着要抢先招呼，阿隆却早已一脚跨进门来说：「五支伯呢？」

「今早出海了。」她看见阿隆的样子像有要紧事，忙问：「怎样啦？」

「我们下礼拜要开个会，商量拖网船的事，要叫五支伯也出席。」阿隆抹着汗说。

「要开会？」五支姆还以为是迫迁的事情，一听是开会可有点呆然。

「海都给他们搅翻了，不开会商量个对策我们渔民吃什么？」

「嗯，是要这样。阿隆呀，现在吃饭都成问题了，可是

还硬要叫我们搬厝。五支说你们可要快点出个主意啊！」五支姆最关心的还是迫迁的事。

「住厝的事吗？我们会用公会的名义去交涉，要么就让我们住下去，不然的话一定要叫他另外拨个地方给我们起厝。」他见五支姆焦急的神情，安慰她说：「五支姆你不用急，等几天一定会有消息。」

阿隆要走了，他吩咐五支婶：「五支伯回来，叫他下礼拜一定要去。目前我们最要紧的还是对付拖网船的事，去了人多势大，也好商量个结果。」说完他就出去了，临走时瞥了屋子里一眼，看见案头点着香，便笑着对五支姆说：「五支姆又拜神了……这年头连大伯公也帮不了我们的忙啦，要紧还是靠大夥自己。」

XXX

XXX

XXX

黎明前的河面，一片黑沉沉的，偶尔有一两处灯光从岸上透过树林的间隙射过来；从这些透射过来的灯光还可以隐约地辨认出哪里是岸边，哪里是转角，此外再远一点的河面就看不清楚了。只有对于行船非常熟悉的人，才能在这黑暗的河面上驾轻自如。

五支伯站在「哥达」船的船尾，用脚掌着舵，他的估俚马来人阿末在船舱里操纵那架十八马力的机器。那艘画着两粒大眼珠和五颜六色条纹的「哥达」船在黝黑的河面上「突突」地前进着，混浊的河水在船头卷起四溅的泡沫。

一阵冷风吹来，五支伯瑟缩着瘦削的身子打了个寒噤，他猛然想起好几天没有去「网寮」（放网的公用寮子）抽鴉片了，喉头一阵咯咯作响。他下意识地 from 袋里摸出两根「罗

格」草，卷好红烟丝，擦着火柴自己吸了一根，另一根递给阿末，说：「末，抽支烟吧。」

阿末接过烟来吸，随口说：「头家，我们这趟出去能有好收获吗？」

「鬼才知道，鱼都快给拖网船捞光了。他们不管大鱼小鱼，鱼子鱼孙，「汉巴朗」（全部）拉起来算数，你想海里的鱼再多也有个限，像这样有减没加的，活该我们穷渔人倒霉。再说……咳咳……」五支伯咳嗽着说不下去，脸色像黎明前的天空一样阴沉。

「头家，人家说那些日本船太没理由了，不到深海里去捞，却来跟我们争饭吃，连鱼种也不给我们留下。」阿末用左手擦着眼屎说。

阿末的话引起五支伯的愤懑，他没好气地说：「他们要是懂理由也不会做这种伤天害理的事了。他妈的拖网船把海底的泥都翻起来了，你想浑水里哪有鱼要藏下去；可他们偏偏还讲屁话，说什么拖网船只是捞虾，捉到鱼会放掉，又说拖网船的网只网次等的鱼，马鲛、白鲳这些好鱼都不会网到。难道鱼儿会自己找喜欢的网来钻吗？亏他臭嘴巴说得出口，鬼才会去相信！」

「『仆基妈』（马来粗话）！他们做得太过份了。」

「人家是这里大头家叫来的，又有『礼申』（执照），你能奈他何？」

「是呀，日本船有人帮忙，我们却没有人理会死话。头家，现在我们沿海马来人愁死了，不管你用什么方法就是捕不到鱼。峇哥的、山都望的、三密的……我们后生仔都在甘榜里熬不住了——总不能坐在家里挨饿呀！大家不是入山芭斩柴，就是到古晋来找散工做……」

听着阿末滔滔不绝地发着牢骚，五支伯却吸着烟，不再开口了。这当儿他想起要他们搬家的警告，心里又恨又急，也担心这次出海会遭到不测。

「头家，听说日本人在青山建立一座工厂，要把网到的鱼送到那里制罐头是吗？」阿末突然想起什么似的。

「怎么，你想去那边吃头路？人家还没有开工呢！」五支伯冷冷地回答。

「别误会，头家，只是随便问问。我恨死他们了，哪会去吃他们的头路。」阿末慌忙分辩道。

下午，五支伯的「哥达」船已经驶出遥远的海面，他等不到晚上，便命阿末停下机器，两个人把网拉出来，开始慢慢地放着；一边放着网，一边用长桨缓缓地把船荡开去。系在鱼网大绳上的白色塑胶浮筒弯弯曲曲地在海面散成一道弧形。

大约两三个钟头过后，他们合力把网拉起来，这一「个林」（一次收网）的鱼获，只不过区区几十斤，而且大部分是小鱼。五支伯骂着粗话，脸色显得更加阴沉。在以往，有时遇到鱼群一个晚上捞他十多担是平常的事，现在恐怕永远没有这种机会了。

五支伯正想把船驶得更远一点，等晚上再放他二三「个林」，一抬头却瞥见西边的天空飘起了一片乌云，凭着多年海上生活的经验，五支伯立刻敏感地意识到要起风浪了。他忙喊阿末开足马力，向附近的小港折返。果然天上的乌云越聚越密，海水也泛着墨蓝色，经过一段时间，海面上便下起雨来，海风像发狂似地刮着，海水发出吼声，「沙沙沙……哗哗哗……」地响着，浪涛一个大似一个，把五支伯的「哥达」船打得左右摇晃。在迷蒙的雨幕中，五支伯依稀望见前

面也有另一艘「哥达」船，显然也是从附近海上开来小港躲避风浪的。

「阿末，快！向前面那只船靠拢。」五支伯站在船尾嘶喊，狂风夹着雨点扑打着他花白的头发，也把他粗涩的嗓音遮盖了。

风浪越来越大，船身剧烈地摇晃，五支伯一个踉跄，差点从船尾跌下去，连忙使劲抓住船顶。忽然间「卡嚓」一声，船顶上那条牵电线的木杆竟被风力折断了。

他们已紧跟着前面那艘渔船开到小港外面了，五支伯正要把船弯进去，说时迟，那时快，一个有船身高的「三角浪」（港口外面不同方向汇成的浪）斜刺里卷过来，「哥达」船立刻被打翻了。和五支伯双双落水的阿末一边挣扎着，一边竭尽全力地喊叫：「救命呀！翻船呀！」

这时，那艘看到他们落水的渔船正开始不顾危险地绕过来了。

XXX

XXX

XXX

这是一个相当体面的会场。

正是中午一点多的时候，天气非常蒸热。在这不大宽广的室内，所有的屏风桌椅和别的杂物都被搬开了，代替的是用「罗厘」车载来的一条条长板凳。板凳上此刻都坐满了人，大部分是这里两个最大渔村的兴化籍渔民，还有一些沿海的马来人，跟其他市民等。有很多找不到位子坐的人，都站在旁边挤着，甚至连室外也站了不少人。最令人注目是，人群中不少是妇女，年青的、年老的都有。她们有的很早就从家里步行到会场来，有的还带着孩子。显然这是关系到大

家切身利益的事情，任谁都在家里默不住。

五支伯坐在最前排的板凳上，两眼无神，下巴搭拉着，黑褐色的脸显得更加干瘪了，似乎大病过一场。那天在海上翻船，多亏阿唐的渔船赶过来援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总算把五支伯和阿末从海中拉起，不致于葬身鱼腹。可是因为浪涛汹涌，他的「哥达」船后来一直没有寻获，船中的一切不用说都已付诸东流了。事后五支伯家里的生活，也多亏邻居的接济。五支伯那天喝了过量的海水，被救回后进中央医院疗养了几天。今天他刚一回去，便和村里的老少渔民一起乘着几辆包来的「巴士」赶来会场。

会场上，面对大家的那一排桌子，坐着阿隆和几个「头人」所组成的主席团，还有外面一些团体的领袖，以及沿海马来渔民的代表。此刻整个会场内的情绪很高涨，大家正在注意听着一个红脸的中年渔人在讲话：

「……有人说什么日本人的拖网船只是一种实验性质，绝不会侵害我们小本渔人的利益。可是大家看，不到两年他们就由原来的三只增加到十多只；也没有按照规定在距海岸十二哩或三十呎深以外的范围活动，时常是进到三哩以内来。他们不但侵犯我们的传统鱼场，使我们鱼获大减；而且经常干扰到我们的捕鱼活动，拉断我们的鱼网。……我们忍气吞声，派人申诉。起先不理我们，后来又说我们自己的捕鱼技术太落后，怨不得别人……大家评评看，这是什么道理？」

他话刚一说完，会场内立刻响起一片愤怒的喊声，大家七嘴八舌地咒骂着，秩序显得有点混乱。

阿隆站了起来，等大家激动的情绪稍为平复才开口说：「叔伯兄弟们，有人只会说我们穷，说我们落后，不会采用先进

的捕鱼方法，前天我们公会代表去见渔业官他也这样说。可是我要问：「捕鱼人家世世穷」难道是我们自己愿意造成的吗？难道他们连一点剥削的道理都不懂吗？他们身为渔业官，懂不懂各种鱼类在过去和现在的价格？现在白鲳一斤两块钱，马鲛一斤八九毛，可我们过去有时连二三毛都卖！要知道没有规定鱼价，只有让人任意操纵，到头来赚钱的难道是我们？他们大赚钱、起排厝，可是我们捕鱼人却总是穷！即使我们也学人用拖网船拖来更多的鱼也没有用；鱼多鱼价就贱，还不是一样赚不到吃？他们整天只会叫我们改良技术，顶什么屁用！你看那些养猪的，猪养得又多又胖，可是赚钱的又是谁？他们只有像我们一样穷一辈子。……归根结底，没有人理我们的死活，要活下去只有大夥自己起来争取！」

阿隆这一番话，真是针针见血，都说到大家心坎里去了，会场上立刻爆出一阵必必啪啪的掌声。

一位群众团体的负责人被邀上去讲话，他表示外面的团体一定会支持渔民，还说如果有谁为害穷人的利益，不管他是自己人还是外人，是大头家还是大老爷，我们都一样要无情地反对他。他讲完又是一阵热烈的掌声。

一位马来渔民代表也被请上去发言，他说沿海甘榜的渔人都受拖网船的干扰，捕不到鱼，生活越来越苦；去申诉，那些人只会宣读什么「渔业政策」，一点都不想解决他们的问题。他表示如果支那渔人要反对拖网船，他们沿海甘榜的渔民一定支持。他还透露远至第三省泗里街的马来渔民也要起来支持他们。大家听了他的话，都报以热烈的掌声和欢呼。

代表们讲完了话，主席请大家发言。

五支伯坐在前面的板凳上，胀着一双爬满红丝的眼睛，一直激动地听着别人的演说，这时他突然颤巍地站起来，三

两步跑到主席台前，面向大家比划着右手，用沙哑的声音说：「让我先来吧！我林五支虽是个一字不识的老货，可就是有话忍不住……」他咳嗽了几声，额上突起一条条虬曲的青筋，「我的话只有几句：我们讨海人为的也是生活，如果逼得令父无路，什么事都敢做出来的。有镗人什么生意不好做，偏偏寻那些日本人合作，硬要抢我们的饭碗。我林五支现在船也翻了，什么都没有，可是老命还在，就甩出来讲一句：拖网船破坏我们的生活，再让他们自由乱来，将来在海上跟日本人冲突，别怪我们不客气；就算斗不过日本人，令父回来也会找到你们老巢去算帐！」

话说完，五支伯用衣袖抹了抹汗，便大刺刺地回到板凳上去坐。会场的气氛有点异样，有人低声称赞：「老货，牛性子，好样的！」

五支伯一开头，其他渔民便七嘴八舌地起来发言，似乎都想把平日对拖网船的不满在今天发泄；有一个只站起来硬梆梆地讲一句：「把他们的渔船烧掉！」便坐下去了，另一个甚至拿出一张照片，作为两年前某月某日拖网船侵犯鱼场的铁证……。妇女也不落后，有几个起来讲那么一句两句的，都说拖网船就是不好，就是要反对。出乎五支伯意料之外，五支姆居然也从人丛中站起来了；她一直夹杂在妇女群中，连五支伯也不曾注意她什么时候来到会场的。只见她激动得身体有点发颤，也没有称呼什么人就结结巴巴地进出几句：

「我们给害得这样惨，哪个黑心肝的想再逼我们，雷劈火烧不得好死！……」

会一直开下去，到五点多时才结束。会议结果是当场成立一个九人小组，全权处理今后一切有关拖网船的事情，包括去直接交涉；并决定派人到第二三四省联络，以便他日成立渔民总会。

散会后，五支姆随大家回家去了，五支伯却找到阿隆打听迫迁的消息。阿隆告诉他：公会代表已经为这件事交涉过，起先不得要领，后来代表们火了，和他们大吵一阵；结果才答应考虑代表们提出的拨出地方给大家建屋的建议，但是建筑费却要自己负责。至于真实动静如何，需要过一段时间才计较。

五支伯暂时舒了一口气，虽然感到问题还是一样棘手，心里的担忧一样没有解除，但他觉得只要有大哥撑腰，似乎连被迫迁这件事也没有什么好怕的。



（脱稿于一九六八年六月五日）

夜

(一)

漆黑的夜，四周一片死寂，只有风儿掠过椰树林的沙沙声，偶尔几声狗吠，在这笼罩着恐怖气氛的夜晚中听来特别凄厉。突然，远处「啪」的一声，一个红火球从椰林背后冒上来，划破了黑沉沉的天。红火球升到半空中就停住了，它的亮光立刻照亮了远处的地面；过了一会儿它又慢慢地降落下来，没入椰林背后。周围又恢复了黑暗和死寂。

一间低矮的亚答屋兀立在漆黑的椰园中，从窗口透出的是非常微弱的灯光，可以想见屋子里的煤油灯灯芯是被旋到最低的位置。虽然灯光黯淡，但还可以依稀看到屋子里几个模糊的人影。

躺在靠墙的床边的，是五十多岁的阿清伯，他的左脚架在右膝上，双手压着胸口，不时发出几声咳嗽，显然没有睡着。清伯母坐在床沿上，手里抱着两岁大的小和；她正给他

喂着稀薄的薯汤。这孩子命苦，清伯母的大媳妇在生他时难产死了，只好由清伯母亲自抚养。在清伯母身边躺着她的小女儿阿香，她瑟缩着身子似乎睡得很熟了。在微弱的灯光下，可以看见她那瘦削贫血的脸庞，一只蚊子正叮在她的脸上吸血。清伯母把小和放在床上，用手掌轻轻地替阿香打下那只蚊子，又怜惜地抚摸着阿香那骨瘦如材的身体。本来在几个月前，这孩子还有一副黑红健壮的脸庞，性子又乖巧又活泼；可是由于这段日子来总是挨饿，这孩子越来越消瘦下去，人也丧失了活力，变得不大爱讲话了。

阿香在梦中翻了个身，断断续续地发着呓语：「妈，我要……吃……」她伸出舌头舐那乾得裂开的嘴唇，然后又侧着身体睡去了。

清伯母低声叹了口气，把被子拉开来盖在阿香的身上，又抬起头来，朝屋子里扫了一眼，黑黝黝的屋子里只有几根歪斜的柱子和几件破旧的桌椅，其他什么也没有。自从这一带发生了事情，人们的外出受到禁止后，阿清伯一家最初还有每天吃一顿稀粥，可是不久就断了粮，最近已有整十天是靠椰肉充饥；这种情形别说孩子会饿坏，连大人也耐不住了。

清伯母把视线移向窗外，外面是阴森而恐怖的黑夜，似乎有甚么魔鬼正张开着大口随时准备把屋子里的人吞没。清伯母的心绪很乱，各种念头纷至沓来。她想起二十多年前在「日本手」的时代，也曾经历这样阴森而恐怖的黑夜。那时她刚跟着丈夫替人看守这一处的园子，阿昌和阿义都未出世。日本人来了，人们奔走避难，到处人心惶惶；没有人敢随便外出，深怕挨「皇军」的枪托和巴掌。白天常有漆着膏药的飞机飞得低低的几乎擦着椰树顶，到了晚上人们就在提心吊胆中挨过一个又一个难受的夜晚。有的人不明不白失了踪，

清伯母的父亲，一个在这一带乡亲中很有威望的老贫农，也在一次被调去「问话」时一去不返了，据说是受了某些和「皇军」有来往的人「告密」……。想到这里，清伯母心中感到一阵酸楚；她觉得，现在的情形比起「日本手」的时代来，似乎更不幸了，那时候人们还能够以蕃薯为食粮，现在连要吃蕃薯都没办法。

「妈……我怕……」熟睡中的阿香又发出几声呓话，清伯母轻轻地拍了拍她的身体，柔声安慰：「乖，妈在这。」

阿香没有反应，清伯母又堕入沉思之中。她想起另一个难忘的夜晚：

XXX

XXX

XXX

那还是在一个月前左右，刚点灯不久，阿清伯到隔邻罗强叔家里听广播，清伯母正在灯下替阿香补一件破衣，突然他的大儿子阿昌匆匆忙忙地从外边赶回来，气没有喘定就动手收拾东西。清伯母还未及开口询问，他已包好几件衣服，用坚定而低沉的声音对她说：「妈，我要走了。」

清伯母看着阿昌手里的包袱，再看看他那坚毅的神情，对于儿子的了解使她不用问就明白了一切；虽然竭力抑制她还是免不了感到极度的震动和惊慌，良久才挤出一句：

「风声这样紧吗？」

「是的，再不走慢点就走不脱了。」还是坚定的声音。

片刻的宁静，但在母亲的心里却是无比的绞痛和辛酸，她的声音带着颤抖，「孩子，你走近来，让妈妈好好再看你一眼。」

清伯母满是厚茧的手掌按在儿上的头上，又抚摸着他那

壮硕的肩膀，她的两眼闪着泪花，声音更抖了，「孩子，在外头要好好保重。」

「妈，我懂得保重自己，你不用担心。」他背起了包袱，深情地看了母亲一样，再说一句：「我一定会回来的。」

「要不要跟你爸讲一声？」

「来不及了，……」随着声音他已跨出门外，清伯母跟到门口，目送着儿子消失在外边漆黑的黑夜中。

「砰砰」，远处两下枪声把清伯母从沉思中惊醒，停了好久的狗吠声又响起来了，而且吠得比刚才更凶，听起来更凄厉。屋子里「哇」的一声，小和被惊醒了，清伯母忙从床上把他抱起来，用塑胶奶嘴塞住他的小口。

床上的阿清伯喉咙里咕噜一阵，发出几下抑制不住的咳嗽声。他狠狠地咽了几口痰，忍不住低声骂道：

「丢那妈，老是放铳子壮胆。」

「阿昌他爸，老大现在该会平安吧？」听到丈夫发出声音，清伯母也忍不住低声说了一句。

「天公会保佑他的，你也不用太挂心。」

「现在家里只剩老小的了，这样饿下去不知怎样才好……阿义在船上又没消息，这孩子有点冒失，我怕他在外头有三长两短。」

「你别想得太远，这年头令人担心的事情太多了，不能样样想不开。唉，挨得一时是一时……只是，老是这样饿下去，恐怕迟早……咳咳……」阿清伯的声音呛住了。

「难道咱们就这样活活饿死？」清伯母无限悲哀地说。

他们的细语声停了一下，阿清伯突然说：「外边的空地种有芋头，明天偷偷去挖一些。」

清伯母吃了一惊，忙说：「不，阿昌他爸，你不能去，那边要过路，去了太危险。」

「管不了这许多了，总不能活活饿死。」阿清伯似乎打定了主意，冷峻地说；他还是安慰清伯母：「我会特别小心的，没这样衰！」

话没说完，外面突然「轰」的一声巨响，吓得阿清伯差点跳起来。那是大炮的声音。随着这声炮响，整个地面摇晃了一下，「邦朗」一声，桌上那盏小油灯由于受到震动而打翻在地上。屋子里失去了唯一的亮光，立刻被吞进无边无际的黑暗中。

(二)

一个白天的时间，清伯母像挨过一年一样。

早上阿清伯带着工具到离家两三百码外的那块空地里挖芋头，临走时清伯母再三叮嘱他要小心，碰到丘八赶快躲起来；阿清伯说这一带他闭起眼也摸得熟，只要机警一点是不会出事的，他安慰老伴不要担心。

可是一整个早上过去了，阿清伯却始终没有回来，清伯母马上预感到有什么不幸，眼皮跳个不停。外面有什么风吹草动的声音，她都以为是出了事；尤其是偶然听到一两下冷枪，更使她整颗心都紧张得像要跃出口来。

阿香已经生了病卧在床上，身上发着烧，但懂事的她还是不断坐起身来，缠着母亲问：「妈，爸爸为什么还没回来？」后来她注意到母亲脸上的皱纹由于忧虑而显得更密了，眼眶也深深地凹了进去，她不敢再问，独自咬着衣角，不时暗泣着。

下午，阿清伯还是没有回来，清伯母已经不像早上一样焦躁，她变得像木头人一样，两眼呆呆地注视着门外；有几次她忍不住要跑出去找阿清伯，可是却放心不下家里两个孩子。她的心脏一秒一钟一秒钟地抽搐着。

天黑了，门口出现了人影，清伯母二话没说就冲了出去；她立刻怔住了，全身的血液像停止了流动。进来的是邻居的罗强叔，背上还背着一个人。清伯母一眼就看出那是自己的丈夫，他两眼紧闭，胸前衣服染了鲜血；还没有喊出声音，清伯母就耳朵里「嗡」的一声，当场晕了过去。

原来早上阿清伯带着工具，战战兢兢地绕到那块种有芋头的空地上，匆匆忙忙地挖了一小堆芋头，用麻袋装了，顺着原路带回家，偏偏在半路上就碰到一群穿制服的丘八；他还未考虑到要举起双手还是要伏倒在地上，「碰」的一声，一颗子弹就远远飞来打穿了他的胸膛。那些丘八走近来在他尸体上踢了几脚就扬长而去。由于这一带常有枪声，所以清伯母也没料定是自己的丈夫遭殃。刚好那时罗强叔也在附近挖一些种的东西，听到枪声知道不对。他自己藏在草丛中好久，等那些丘八走远后才跑去找阿清伯的尸体，躲躲闪闪地将他背回去；一直等到天黑，才敢将尸体送回清伯母的家。

当下罗强叔看见清伯母昏倒，忙把尸体放在地上，用手替清伯母拿捏，阿香已经靠在父亲的尸体旁号啕大哭了；过了一会清伯母甦醒过来，开导：发出一阵阵裂人心肺的哭声，一直哭到她母子俩的声音都沙哑了。罗强叔不断在旁边开导：「请嫂，你也不用太伤心了，这年头死人的事情也是难免的，不是你阿清才如此，人家阿传前天拿准字去割稻也不明不白被打死了。还有老蔡那一家，据说一连去了三个大的子女，其中还有一个是高中生呢……」

最后清伯母哭得乏了，也在罗强叔的再三劝导下，她才意识到要处置阿清伯的尸体。人死了在这种情况下要找个妥当的地方埋也很难，最后是罗强叔帮她用一张草席包了尸体，摸黑在屋外的椰树头下掘了一个坑，草草把阿清伯埋了。

(三)

一条泥烂的羊肠小路，两旁生满了长长的杂草。这条小路经过半个多月的沉寂，现在开始有了行人。出来巴刹店铺买东西的人一个接一个，可说是络绎不绝；但他们都很沉默，抵着头只顾走路，没有人敢大声谈话，深怕惹祸上身。

在这些路人当中只有一个和大家走着相反的方向，这是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人，名字叫阿义。他是阿清伯的二儿子，本来是在「民利」摩多船上做估俚。这天人们的外出禁令刚放宽，摩多船从古晋开下来；刚上岸，阿义就听说自己的父亲丧命的消息，他不想在船上做下去了，也没有通知船主一声，就卷起铺盖，冒冒失失地赶回家去。

当下阿义心神不定，只是低了头匆匆走路，他既悲伤父亲的死，又担心家里人这十多天没米吃不懂会怎样了；心里正似有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落。走着走着，不觉到了小学校的前面，他一眼瞥见那几棵高高的椰树，不期然想起半个月前的情形。

XXX

XXX

XXX

那天下午两点多，这一带的华人突然都接到丘八的通知，命令他们不管男女老少都要到学校前面的那块场地上集中，

听候查问。阿义在船上也和船主一起被赶去小学校。这是这里唯一的华文小学，校里的六位教师不久前有几个被加以「嫌疑」的罪名而遭扣留了，学校因此停了课。现在校舍内驻了丘八，外表看去破损不堪。阿义到了那里，看见前面那块场地已挤满了人，有的蹲在地上，有的坐在椰头下；「查问」还没有进行，人们聚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阿义刚想去找自己的家人，一个丘八突然跑到他的面前，指着那几棵椰树对他说：

「路布基班扎哥拉八依都。」

阿义知道他叫自己去爬椰树，当下摇了摇头，表示自己不会爬树。谁知那丘八勃然大怒，摸着枪托说：

「低答马勿？南地路惹卡！（不肯？等下给你颜色看）」

阿义一听口气不对，二话没说就跑到一棵椰树下，脱掉上衣，手脚并用地爬了上去。

「沙马卡些惹多（统统摘下来）。」那丘八在下面比手划脚发令。

阿义爬到最高处，用脚使劲夹着树干，腾出手来，一口气扭断了二三十粒嫩椰子，看看差不多了，那丘八才示意他可以下来。等他下到地面，那丘八又命令他把嫩椰子全部拿到校舍里面。丘八们看见了，一个人取了一粒，各自用刀破开来吃。阿义穿回上衣，心有余悸地摸着被树皮磨擦得发痛的胸口，心想若是自己不会爬树，刚才不知会受到怎样粗暴的对待。

这一天整个下午集中的人都没有回去。到了傍晚，丘八命令巴刹的各家店铺拿出东西，有的出米，有的出油盐，有的出锅子馍子，叫店里的估俚煮晚饭给那些集中的人吃；又令他们拿出店里的草席，分发给那些集中的人。于是这些人

就在榔头下的沙地上铺开草席，在蚊子的骚扰中度过了忧心忡忡的一夜。阿义在这个晚上是和自己的家人在一起，他们根本睡不下，低声谈着一些话。至于阿义的船主，在天黑时由于担心船上的东西没人看守，向丘八恳请给他回去船上，丘八不答应；他说尽好话，这才被准许离开。其他的人连同阿义在内，都是到了第二天才被放回的……。

阿义想到这里，猛地醒悟到这次回来没有告诉船主，他不懂会以为自己出了什么事，说不定会去报警呢；但家里遭到这样的巨变，也没有心思理会这么多了。他于是更加快了脚步。

XXX

XXX

XXX

正当阿义忙着赶路的时候，想不到一队丘八却气势汹汹地来到「民利」摩多船上。

船主正在舱内点货，船主娘恰在船头，她看见丘八冲上来，忙走前去探问他们的来意；刚要开口，一把白亮亮的刺刀已指着她的咽喉，带队的人厉声喝问：「说！你的伧佬逃到哪里去了？」

听声音是华人，但船主娘却从对方的口气中知道了事态的严重。本来早上船主找阿义不到，连他的铺盖也不见了，有人劝船主去报警，以免惹来麻烦，因为这里一切人的出入都是受到监视的。但船主却说这样的事没有报警的必要，也许阿义是因为家里没人照料，不想在船上做伧佬了；如果去报告才是麻烦的事情。想不到才几个钟头，这件事就有别人去告发了。

当下船主娘应了一句：「我不知道。」

话音未停，「啪啪」两声，她脸上立刻挨了两巴掌。船主娘退了几步，惊怒道：「你做什么打人？」

不料，「卜」的一声，旁边一个丘八又顺势用枪托扫过来，打在船主娘的腰部，她受了重击，一跤摔倒在舱面上。船主冲了出来，说好话，陪小心，丘八才没有再打人。那个带头的人又恶狠狠地说：

「自己的伧俚跑掉了都不知道，明明是有意蒙骗；你不怕这条船的「礼申」被割死？」

「长官，我实在不知道，我们也是刚才才发现他跑掉。」船主惶恐地说。

「那你为什么不报告？」还是盛气凌人的样子。

「我想去报，可是你看这一船货还没有点好。」船主只能一味低声下气。

「哼，你的命重要还是货重要，我看你船上一定有问题……」他转头命令那队兵八：「巴力沙（搜查）！」

五六个丘八，有的掀开舱板，有的用刺刀插着一包包的椰乾，不一会船里的东西已被弄得乱七八糟。

看看查不出什么，带头的人才示意同伴们住手。

「等捉住了人才叫你去对质。」他瞪着船主说，一挥手，六七个人跳下船走了。

XXX

XXX

XXX

那一边，阿义只顾赶路，没想到大祸就要临头。他逃跑的消息不一会已通过无线电话传到各处。

离开小学校不远，阿义终于被逮住了，连他背着的铺盖

也一起被送回小学校。

在那里，阿义首先没头没脑地挨了一顿拳头和皮靴，打得他脸青唇肿，口吐鲜血。一连串的问题像机关枪似的开出来要他回答：

「你为什么要逃走？」

「你跟什么人来往？」

「你的同党在哪里？」

除了回答说回家以外，阿义还能说些什么呢？于是又是一顿拳脚。对方认定他是死硬不肯招认，打得一次比一次凶；阿义身上几乎没有一块好肉，他，昏过去了。

冷水喷在他脸上，还是对着狞笑的脸，还是听到同样的话。

「你说不说？不说还有更好受的。」

「我……真的……不知道……」继续续的回答。

于是，阿义又尝到了灌肥皂水的味道，他整付胃肠似乎给绞翻了，又一次的不省人事。

这之后，他被绑上绳子，丢在井里，捞起来，晒太阳，再丢在井里……他剩余的一点点神志完全垮了。不知是第几次的折磨，他突然在剧痛中高声喊道：

「我说，我说，我阿义，我哥哥阿昌，还有罗强叔，吉林伯，大牛，小牛，唔，阿财阿贵，统统都是，统统都是！哈哈，你们跑不掉，他们拿家伙来收拾你们了！哈哈，老爷落童，降妖除怪，哈哈……」

「你到底招认了，好，讲出来一网打尽！」对方并不因为阿义语无伦次而感到意外，反而发出更得意的狞笑；他突然向其他人一摆手说：

「走，押他带路！」

(四)

又是一个阴森而恐怖的黑夜。

清伯母在暗淡的油灯下收拾饭桌。好久没有东西下锅了，今天多亏罗强叔送来一小袋买来的米，她们母子才有机会再尝到粥味。清伯母刚吃完粥，一边收拾一边想着罗强叔的好处。阿香吃了粥人也比较精神了，她背上用纱笼背着小和，伸手在灶下添柴煮水。

忽然，一阵强烈的脚步声在屋外响起，清伯母还没弄清楚是怎么回事，「碰」的一声，那扇小门已经被踢开了；强烈的手电筒照得她几乎睁不开眼睛，一个穿制服的人迅速她用枪指着她，用清伯母听得懂的话喝道：

「快说：你家的男人在那里？」

清伯母在惊慌中看去，来的人很多，都穿着制服；但使她差一点惊叫起来的，是在问话的人后面赫然有两个人被押着，一个是邻居的罗强叔，另一个竟是她的二儿子阿义。在手电筒的亮光下，她瞥见阿义整个面部和身体几乎变了形！

清伯母哭喊一声：「阿义，你怎么啦？」刚想扑上前抱住儿子，肚子上立刻挨了一枪托；清伯母晃了一晃，差点摔倒。阿香高叫：「妈妈！」跑上前救护，不料旁边一只手朝她一推，她立刻撞在地上，背上的小和受了震动，「哇哇」的啼哭起来。

阿义眼睛发直，嘴里喃喃念道：「老爷落童，降妖除怪，统统都是……」

清伯母跌跌撞撞又要走前去，欲哭无泪地悲号：

「阿义，你讲什么？你连自己的娘都不会认了！」

罗强叔在旁边开腔道：「清嫂，这孩子被打神经了。」

「仆基妈，谁要你多嘴！」随着恶狠狠的声音，一个巴掌扫在罗强叔的脸上，打得他踉踉跄跄地退了几步。

在这当儿，穿制服的人已在房子里搜开了，一阵翻箱倒篋，又都失望的退出来。

「喂，你家的男人去什么地方，不说别怪我不客气。」又是清伯母听得懂的声音。

「都被你们害死了，还捉什么人？」清伯母无限伤心，无限气愤地回答。

旁边另一个穿制服的使了个眼色，问话的人放下手里的家伙，「好，暂时便宜了你。」一转身，向那些押着罗强叔和阿义的同伴下令：「惹兰拉基（到别处去）。」

片刻工夫，屋子里只剩下清伯母女三人。阿香小和在哭，清伯母却呆呆地跌坐地上。她想要哭，但心中的万层悲哀已经不是眼泪所能够洗净的；她的嘴唇翕动着，但在这死寂的黑夜有谁听得见她的哀诉？蓦然，她捏着拳头拼命捶打着自己的胸口，牙齿咬得格格响，发出令人心酸的乾号：

「罢罢罢，我也死给你们看！」

她挣扎着起来，一步一颠地要跨出门口。阿香被母亲这种失常的举动吓住了，忙跑前去拉她的衣角，哭着恳求：

「妈，你不能死，你死了叫我们怎么办！」

「我去死，我去死，连你们也一起死！」清伯母不顾一切地狂奔出去，很快就消失在黑暗中。

阿香略一迟疑，忙背着弟弟往隔邻罗强叔的家奔去，她

要向强叔母求救。

罗强叔的家很近，一会儿阿香带着强叔母赶回来了，一进屋里，就瞥见清伯母拿着一瓶杀虫药水，打开瓶塞正要往嘴里灌。显然她刚才冲出去后，从园里找来这瓶药水，想要让全家人一起喝下毒死。说时迟，那时快，强叔母一个箭步冲上去，劈手将那瓶杀虫药水夺过来，口里连声劝导：

「清嫂，你不能这样，你要想开点呀！」

阿香也放下小和，双手紧紧搂着母亲，悲声道：「妈妈，你不能死呀！」

清伯母看见强叔母，眼泪滚滚地从脸颊上流下来，哽咽道：

「强嫂，我家里人都被捉光死光了，我还有什么指望，还是让我们死吧。」

「不，你要活下去，我们都要活下去；我家罗强给拉去了我没有哭，也没有去死。清嫂，你要坚强一点，你还有指望；你的阿昌会回来的……」强叔母竭力安慰她。

提到阿昌，本来已经万念俱灰的清叔母似乎有点振作，旋即颓然地喃喃自语：

「阿昌会……会…回来？……」

一线微弱的曙光从那敞开的窗口照进来，照在清伯母老泪纵横的脸上，照见她微微翕动的嘴唇。

（稿于一九七〇年）

河沙

(一)

桥，桥。

巍峨的拉曼大桥，以砂督路的尽头为起点，载着四条车道的车流和光流，以及两列璀璨的路灯，一直伸展到对岸；好像要把一切的光辉灿烂都往北岸拖过去。桥基附近的熟食摊，氤氲着喧闹的语声与煮炒的烟气。退潮的泥岸，露出一堆堆搁浅的枯枝和垃圾，散发出腥臊的泥土味。

光影下，马当吊桥弯腰驼背，负着一世纪的沧桑，在寂静中默视着毗邻的光华，只有两个像是在打瞌睡的垂钓着，坐在破裂的桥板上，钓着一竿夜色。

河边的矮树丛，把江岸笼成一团绰绰黑影，除了一两只繁纛的舢舨，就只有河中那只捞沙的旧货船。一点若隐若现的烟蒂的微光，在证实船上有人在喘息。

今晚潮水涨得慢，看来没到十二点，这一船的沙是无法

驶到岸边卸下的。温古坐在船头，燃起第二根「罗格」烟草（用亚答叶子晒乾制成的烟草），下意识地捏着那痠疼的小腿。

两个钟点前，当砂朥越河的水正在退潮，河水有齐胸高的时候，他只著一截短裤，就在河流转弯处的沙洲上，藉着岸上的微光，把头潜进混浊的河水中，用铁桶把河底的沙舀起来，连沙带水地倒在铺有麻袋的舱板上。河水透过麻袋流进舱底，湿漉漉的沙就留在舱上。当潮水退至膝盖上时，必须尽快舀沙，因为很快就回潮了。捞沙的工资，每立方码是四块钱，所以在回潮前能捞得越多就越合算。

看看今天的收获，还不到半船的沙，温古心里叹一口气：「唉，老了，手脚慢了。」他把舱底的水舀出来，然后就坐在船舷上等潮水涨高，以便把沙船开到卸沙的岸边。

「罗格」草已抽到第五根，膝盖上的隐痛一扯一扯地仿佛把他扯回那饱经忧患的过去。

六十年代末，经济萧条，农村破产。后来，农村戒严，种胡椒的温古也被拉进集中营关了几年。「斯里阿曼」（和平）行动后，他被释放出来，一直为生活奔波而未有成家。起初向下砂隆的达雅人租地种菜，却因虫害而收成很差。一气之下，听说一起吃过「大锅饭」的伙友周瑞祥与人合股经营捞沙业，就自告奋勇地跟他打一份工。一做就是半年了。由于长期浸在河水中捞沙，他那受过伤脚患上了风湿，连自己在狱中学过的几招针灸也捅不好。

「罗格」草夹着辛辣而乾涩的烟丝味道，把温古从沉思中灸回现实。他揉揉眼眶，看着不远处的拉曼桥上的车流逐渐稀少；而弯曲的马当吊桥，却像一个佝偻的老人，在夜风中瑟缩着，垂钓者已不知去向。温古知道，自己的命运就是

那吊桥，当生活的重担压过时，就只能发出「嘎嘎」的喘息；这桥上是如何也钓不起一丝欢欣的。他知道，拉曼桥虽然要休息了，但明天会有更多的车流呼呼冲来，包括冲来他这一行最担心的挖沙机的引擎声。

「这河是呆不下去了。」温古把第六根草烟扔进河里，下了最大的决心，用长桨撑动了沙船。

(二)

河沙上了岸。

那位代替温古捞沙的达雅工友，一大清早就把沙船撑到岸边，用铁铲把湿沙铲进畚箕里，再一箕一箕地倒在岸边的空地上。

温古花了几百块钱，总算考到一张驾驶「礼申」（执照），替周瑞祥的沙业公司驾起「罗厘」（货车），把河边堆积如丘而晒乾了的沙载到承购者的建筑地盘去。

第一天工作得很顺利，他帮着达雅工友用铁铲把沙搬上罗厘，再运到十多哩外的建筑地盘。每载一车的工钱是二元；一天往返十几次，也就有了二三十元的收入。

第二天，温古就触了霉。

罗厘绕过七哩交通圈，驶进朋里逊路的直道，刚想踩大油门，一辆巨型电单车已割过温古的车头。一个戴黑眼镜穿白色制服的人员向他连打手势，示意温古把车停在路边。

来者皮肤黝黑，体格魁梧，蓄着唇鬚，镀银的肩章在阳光下闪闪发亮，上面的编号是：20，令驾车者闻风丧胆的DUA PULUH（马来西亚语，即二十）！

「呸！」温古暗咒一声，换了排挡，把车停在一棵树下。

「我跟你五六哩路了，你超速驾车！」黑眼镜下的嘴唇咧得很大，皮笑肉不笑。

温古连忙申辩：「没有啊，端（长官）！我刚从交通圈弯过来，一直有注意车速。」

「你在市区范围内割了几辆车，我看你的车准是超载，后面的讯号灯也不亮；还有，车的大铁倾斜，跟我到海港局去秤一秤！」

「我的车老板有检查过的，我早上才出车，还没赚到半分钱，多隆多隆（帮帮忙！）」温古苦苦哀求。

「别叫多隆，你的车不行，要去入TEST。」

温古一听要入TEST，心里冷了半截。干这一行的最怕罗厘入TEST，就是到陆上交通局去全盘检查；一被拉到那里，准要让饭锅吊上一个礼拜。

「拿礼申来看！」DUA PULUH看着温古慌张失措的样子，第二次咧嘴而笑。

「能躲不是祸，是祸躲不过。」温古心中嘀咕着，把衣袋中的礼申抽出来，斜眼一瞄，夹着的两张红色东西还在。这是周瑞祥早就教他准备好的方法。

「端多隆一下，今天还没赚到钱。」把礼申递过手时，温古眨眨眼睛。

DUA PULUH在翻查礼申时，假装脱下头盔擦汗。当他把礼申递还温古时，语气变得很平和：「礼申没问题，今天算你运气，下次别开快车。」

他一踩启动器，巨型电单车呼啸而去，车屁股喷出一道轻烟。

温古知道夹在礼申中的东西已化为那道轻烟，心绞痛了一下，才没精打彩地驾车上路。

(三)

一个多月来，温古在朋里逊路每天往返十多回，倒有五次遇到DUA PULUH，跟他玩了四次的「查礼申」游戏，例外的一次是因车上坐了一位搭顺风车的朋友。

那天是星期日近中午，温古跑了几趟车后，趁着达雅工友在起沙，溜到吊桥边一间咖啡店去喝咖啡。

「老温，一起坐。」有人向他打招呼。

原来是在砂督路星期日市集卖肉类的石清，从前在集中营里的老伙伴。温古挪过去坐时，石清显然很高兴，向老板叫了一支黑狗啤和两个放冰块的玻璃杯。

「怎么样，肉卖完了？」温古故意把「肉」字的声调扳高，两人相视一笑。

你道石清卖的是什么肉？哈，只此一家，别无分号，四脚蛇肉是也！

第二支黑狗啤落肚时，老温的牢骚多起来了。

「他妈的，老子跑一趟车才两块钱，昨天又碰到羔毛绝（客家骂人话）的DUA PULUH，抽去了两张红底，老子一天工算白做了。羔毛绝，真想回去种菜！」他拍着桌子。

矮个子的石清，双目炯炯地听着，再给温古斟上半杯黑色的啤酒，随口搭一句：「你不怕苦瓜又给虫吃掉？」

啊！苦瓜生虫，芥兰菜心藏着一只只蠕动的蛹，DUA PULUH那神秘莫测的黑眼镜，温古的心像陷在河沙里的脚板，他瞥见酒瓶上那只沙皮狗似乎对他吐着红色的舌头。

「这DUA PULUH可恶，我也给他搞过几次，说电单车上不可以挂盛肉的篮子。这样吧，自家俩合起来整他一下……」石清压低了嗓子，两眼发光，也许黑色酒精已渗入肝胆

里边。

「老温，你还记得自家俩抓四脚蛇的功夫吗？」

当初温古还没找到捞沙的工作前，曾跟石清到海口区的亚答林去抓四脚蛇。他们划着舢板，到砂朥越河出海的下游处，一个叫做「三密」的甘榜（乡村）。那里的港汊和水沟特别多，到处是亚答林和红树林，退潮时积着几寸厚的泥浆，许多滑泥的蜆蜊在泥浆上窜来窜去，无数像尾指般小的螃蟹，有白色的、黑色的、红色、蓝色的，在泥土上挺着两根钳子互相追逐，河滩上时常搁着死鱼和水母的尸体。这种地方是四脚蛇最喜欢出没的温床。

石清和温古常在泥滩上挖一个深坑，把从古晋带去的一个四十加仑容量的空油桶埋在坑中，油桶的边缘有三四寸高于地面，以免被潮水浸入。他们把一只死鸡扔进油桶里，就划着舢板到内港捕大螃蟹去也。

通常是隔一两天后，到布置「陷阱」的泥岸察看，大油桶里便有四脚蛇来光顾。那是死鸡的臭味引来这些贪婪的家伙，爬过油桶的边缘便一头栽下去。由于四脚蛇的腹部很光滑，不管它如何四脚并用，也无法爬出那个大油桶，在享受了死鸡的腐肉后，只好乖乖束颈就擒。擒的方法是将大铁线弯成圆圈绑在木棍上，伸长棍子往它的尊头一套，就什么都搞掂了。四脚蛇都是逐臭的饕餮，当其中一只发现了死鸡后，其他同类都会步其后尘，争先恐后往大油桶中跳。有时石清与温古去收集猎物时，竟发现油桶内叠积了两三层的四脚蛇，大大小小有七八只之多。有一次抓到一条最大的重达四十多斤，剖杀后拿到星期日市集去卖，每公斤还卖到五元的价钱呢。

也许是温古看不惯四脚蛇那粗皮大嘴的尊容，也许是他

耐不住晚上在舢舨中被蚊子当点心的滋味，他跟石清去抓了几次四脚蛇之后，就改行去捞沙了；而石清却一直做到现在，标准的「蛇王」！

「抓四脚蛇要用大油桶，抓两脚蛇也不能没有死鸡。」石清拿起杯子一饮而尽，眼里闪着狡黠的笑意。

他附在温古耳边说出一个对付DUA PULUH的办法。

(四)

那天温古得到石清的通知，特地向周瑞祥请了半天假，一早向当记者的小李借了相机，就骑了那辆老爷电单车到石清家里去。

石清住在万福路七层楼，这里是古旧的平民房，一房一厅的狭小组屋，电梯、走廊都污秽不堪。即使是这样简陋的住所也不容易申请得到，石清的那个单位，还是他重返社会后一个好心的亲戚让给他住的。

昨天石清用电单车载着两个盛蛇肉的铝箱，半路上又碰到「老相好」DUA PULUH。他说铝箱太大个，触犯电单车的驾驶规则，要出石清的「三万」（法庭传召）。石清说他今天忘记带礼申，要DUA PULUH明早到他家去「喝咖啡」，再拿礼申给他看。素来不容易说话的DUA PULUH这次竟爽快地答应了，并约定时间。不过他一再强调石清的铝箱大得离谱，要真的出了「三万」可罚得不轻。

一切照石清和温古计划好的办法进行。九点正，石清的家人离房到楼下暂避，房间里只有温古一人躲在布帘后。九点二十五分，石清把收音机打开。九点三十一分，穿着便衣的DUA PULUH施施然上楼敲门，仍然戴着头盔和黑眼镜。

九点三十二分，石清从厨房捧出咖啡，同时背向房间拿出夹有三张红底的礼申。DUA PULUH伸手要拿礼申时，石清把三张红底抽出来，一边数着一边递到他手里。门帘后「哒、哒」两声。收音机里的许冠杰正唱着「发钱寒」。

(五)

温古以轻快的心情踩着油门，今天的罗厘跑得快，还不到四点钟，已经来回二十趟了。

他习惯性地望一下反照镜。

已经一星期没遇到DUA PULUH了。等下到了郊外还可以把车开得更快一点，即使遇到「老相好」，温古的礼申里有一张洗好的DUA PULUH在石清家里「喝咖啡」的精彩照片，担保他看了「知难而退」。

绕过七哩的交通圈，车子向朋里逊的直道驶去。忽然一辆巨型电单车割过温古的车头，一个戴黑眼镜穿白色制服的人员向他连打手势，示意温古把车停在路边。

来者皮肤黝黑，体格不怎么魁梧，没蓄唇鬚，他——竟然不是DUA PULUH！镀银的肩章在阳光下闪闪发亮，上面的编号是：30。

「我跟你好一段路了，你超速驾车，拿礼申来看！」

一九九〇年三月三日

本书的出版，承蒙砂朥越华族文化协会会长拿督刘会干赞助半数经费，特此致谢。





田思散文小说选

作者：田思

出版：砂朥越华族文化协会

SARAWAK CHINESE CULTURAL ASSOCIATION

12, 1st Floor, Jalan Tapang Timur Sg. Antu,
96000 Sibu, Sarawak, Malaysia.

Tel: 084-320767 Fax-084-329259

封面：叶玉佩

承印：砂隆印务有限公司

SADONG PRESS SDN. BHD.

Lot 2259, Jalan Datuk Abang

Abdul Rahim, 93450 Kuching,

P. O. Box 1036, 93724 Kuching,

Sarawak, Malaysia.

Tel: 082-482329, 332570

初版：1996年5月

定价：RM12.50

版权所有





